

伊宁市应急管理局消防装备器材采购项目（二标段）

（采购编号：XJHQHW20241002-02）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伊宁市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新疆汇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32
1.评标办法前附表	37
2. 评审标准	38
3. 评标程序	3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1
第五章 供货要求	53
一、产品需求一览表	54
二、技术性能指标	63
三、检验考核要求	63
四、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要求	6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5

第一卷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伊宁市应急管理局消防装备器材采购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1月15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HQHW20241002

项目名称：伊宁市应急管理局消防装备器材采购项目（二次）

预算金额：一标段：10950000.00元；二标段：3700000.00元；

最高限价：一标段：10950000.00元；二标段：3700000.00元；

采购需求：**一标段**：8吨水罐消防车（国产底盘）2辆、登高平台车（进口底盘）1辆、城市主战消防车（国产底盘）2辆、消防宣传车1辆；**二标段**：消防装备器材采购；（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60个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评标时将给予此类企业进行价格10%的优惠，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0月25日至2024年11月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5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4年11月15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2、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3、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5、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7、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伊宁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伊宁市

联系人：王淼

联系方式：180998111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汇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999-8218123、1589415166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洁、任小艳

电话：0999-8218123、15894151661

新疆汇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7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采购人	名 称：伊宁市应急管理局 地 址：伊宁市 联系人：王淼 电 话：18099811119
1.1.1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新疆汇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伊宁市开发区大学生科技创业孵化基地 6 楼（安徽路和深圳路交叉路口） 联系人：李洁、任小艳 电 话：0999-8218123、15894151661
1.1.3	采购项目名称	伊宁市应急管理局消防装备器材采购项目（二标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经落实
1.3.1	采购范围	清单所示范围，包括货物的供货、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等；
1.3.2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60 个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1.3.3	交货地点	具体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1.3.4	技术性能指标	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评标时将给予此类企业进行价格 10% 的优惠，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	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情形

	情形	
1.9.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 投标人须自行踏勘现场；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开标前 15 天 形式：政采云平台
1.9.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政采云平台
1.10.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标的、工期、质量、质保期、付款方式、技术及商务服务条款。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 偏差范围：标▲项为重要参数，接受负偏离，每偏离一项扣 5 分。非▲项指标项，每偏离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开标前 15 天 形式：通过政采云平台“答疑文件下载”栏目查看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书面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开标前 15 天 形式：书面递交同时 Email:1499857653@qq.com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开标前 15 天 形式：书面递交同时 Email:1499857653@qq.com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执行国家及自治区现行规定
3.2.4	最高投标限价	☐ 无 ☒ 有，最高投标限价：3700000.00 元（大写：叁佰柒拾万元整）。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和分项报价均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为准；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伍万元整； 2.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①支票；②电汇；③汇票；④本票；⑤保函（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3.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 3.1 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新疆汇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08286213288 开户行：中国银行伊宁市边境经济合作区四川路支行 行号：104898001081 财务电话：0999-8197080 注：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转入到指定账户，并注明“伊宁市应急管理局消防装备器材采购项目（二标段）”字样； 3.2 采用第⑤种形式递交保证金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所投项目对应的保函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 4. 潜在投标人可以自主选择以上任一种形式递交保证金。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经查实投标人虚报投标参数的； 3、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 有，具体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一年，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近三年，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时间截止前。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近三年，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时间截止前。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允许 ☒ 不允许
3.7.3(2)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份数：/ 其他要求： 若招标文件评分项中规定须提供业绩、证件等资料原件作为评分依据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原件的直接扫描件并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未提供评标证明资料。
3.7.3(3)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 不需要 ☐ 需要，分册装订要求：/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4.2.1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 10 时 30 分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4 年 11 月 15 日 11 时 00 分前）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4 年 11 月 15 日 11 时 00 分前）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 ☐ 是，退还时间：公示期满后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资格审查文件： 开标前，请各投标人将下列有效证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查验：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 （2）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被授权人在本单位近半年的社保缴纳证明（2024 年 4 月-2024 年

		9月），提供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社保机构或税务机构出具的收据或清单均可，银行出具的回执单不予认可。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说明； （5）税务机关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6个月投标企业依法纳税凭证或有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 （6）投标人需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均须提供查询结果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加盖企业公章）； （7）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8）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中小企业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非中小企业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本项目给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的《分包意向协议》：需承诺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并在分包意向协议中进行相关比例说明。格式自拟； 备注：上述证件原件扫描加盖公章或电子章，证件齐全有效满足要求的投标人为有效投标人；上述证件的公证件，本次招标不予认可。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评标专家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专家由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家
7.1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 公示期限：自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 ☐ 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否 ☒ 是，具体要求： 1、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文件解密时间30分钟，开标前需投标单位

		用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输入 CA 证书 PIN 码解密投标文件。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未进行解密的投标单位将导致废标。（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 2、供应商报价 CA 签字确认：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须在 20 分钟内用 CA 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 3、备注：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 （2）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拒收。“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5）服务与支持。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含集采机构）及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政采云热线人工号码：95763（工作时间：工作日 08:00~20:00）
10	无效投标的情形	1、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3、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或者数字签名的； 5、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法律、行政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1	采购代理费	采购代理费：中标方按有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按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计取。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质保期：质保期起计日为合同标的经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计，除“产品需求一览表”载明的特殊规定外，本项目质保期以各设备出厂规定的质保期为准； 2、质量要求：合格； 3、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设备出现故障要在1小时内响应，故障排除时间不超过24小时，24小时电话服务支持。同时保证提供设备所需的备品、备件和易损件为原厂全新件。 4、中标人需开具承诺书（保证进场设备安装、调试后可正常使用，不存在缺少相关配件及设备必配的附属设施）； 5、为确保投标人充分了解采购需求，投标人须认真阅读第五章供货需求； 6、投标文件中描述的投标产品参数与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实物必须完全吻合，严禁弄虚作假以次充好骗取评标加分；如投标人违反上述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采购人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提请行业监管部门将该投标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3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后另行约定。
14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1、本项目为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1）符合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2）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属于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则不具备符合本项目的中小企业资格。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具备中小企业资格，不通过资格审查。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具备中小企业资格，不享受中小企业评审优惠。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即供应商所提供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果一个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含有多个采购标的的, 则每个采购标的均应由中小企业制造。 2、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 符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3、政府采购优先采购: (1)非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 (2)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非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 投标文件中所供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 须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中列明并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否则不予认定。
--	--	---

注: 本招标文件中对同一事项的约定如有矛盾, 以本表为准。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次设备采购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工程项目名称：即采购项目所属的工程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技术性能指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采购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包含对制造商的资质要求，对投标人的业绩要求包含对投标产品的业绩要求。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5)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6)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7)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8)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9)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产品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产品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分项报价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8) 技术支持资料；
- (9) 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采购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资质证书复印件以及：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出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产品买卖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3.7.4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供应商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3.7.5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7.6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一份。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由供应商使用 U 盘制作（供应商须保证启用时能正常读取）。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指定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4.1.2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若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只需将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1.3 采购单位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由于对网上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电脑、网络的原因导致不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响应文件，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将不负任何责任。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已上传的响应文件。如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后的响应文件再重新上传。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上传的响应文件撤销或修改。

4.2.2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4.2.3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4.2.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5.2.1 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如未按时解密则视为无效投标。

5.2.2 开启《开标记录表》，公布投标供应商报价，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20分钟内**CA签字确认。

5.2.3 开启资格证明文件，由采购人在监督下进行资格审查；评审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

5.2.4 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导致无效的原因。

5.2.5 开启在线评标，评审小组进行商务、技术评分并汇总商务技术评分及结果。

5.2.6 开启报价文件，汇总报价得分。

5.2.7 汇总商务、技术评分及报价得分，得出有效投标（响应）供应商评分排名。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1 个工作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采购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

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质疑与接收

8.5.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8.5.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新疆新疆政府采购网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

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8.5.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5.4 质疑答复

8.5.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

8.5.4.2 对招标组织程序、招标过程有质疑的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对采购需求、评标结果有质疑的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8.5.4.3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招标方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或者对质疑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8.5.4.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采购项目是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报价（元）	交货期	质量目标	投标人代表 签名
最高投标限价：						

采购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 (详细地址) 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 或
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 应在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 成部分。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

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

采购合同，特此通知。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的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采购项目的参与！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名称）：

你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资格评审标准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
		2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被授权人在本单位近半年的社保缴纳证明（2024 年 4 月-2024 年 9 月），提供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社保机构或税务机构出具的收据或清单均可，银行出具的回执单不予认可。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说明；
		5	税务机关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 6 个月投标企业依法纳税凭证或有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
		6	投标人需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均须提供查询结果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加盖企业公章）；
		7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8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中小企业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非中小企业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本项目给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的《分包意向协议》：需承诺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并在分包意向协议中进行相关比例说明。格式自拟；
备注：合格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进行下一阶段评审。			
		1	投标人投标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3	符合性评审标准	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	投标文件中的实质性参数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参数要求中标★参数的要求。
		4	投标内容未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或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未达到招标文件要求，未造成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性能、功能；
		5	投标保证金提交或金额、形式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合同履行期限；
		8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备注：合格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进行下一阶段评审。			

序号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细则
一、价格部分(30 分)			
1	报价得分	30 分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投标价格 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 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30%
二、商务技术部分(70 分)			
1	配置及性能指标	35 分	所投产品性能指标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指标、无偏离得 35 分；所投产品性能指标低于采购文件要求，出现负偏离的，一项指标扣 2 分，产品技术参数带“▲”的出现负偏离，一项扣 5 分，直至扣完为止。 （说明：供应商须提供响应采购文件的关于本次招标主要产品的技术支持资料、如：产品技术白皮书或产品技术说明书，使用彩页或说明书、产品参数表、清晰的实物照片或照片打印证明资料、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商务要求是否符合。根据以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为依据进行评分）
2	企业相关业绩	6 分	供应商提供本单位近 3 年企业类似业绩(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多 6 分。 注：投标人需提供采购合同(含首页、项目内容、签字盖章页)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3	实施方案	8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组织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组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人员安排（包含但不限于主要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介绍、在本项目中承担的职责等）、②供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产品来源、供货计划、供货时间、包装和运输方式等）、③质量管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控的标准、方法和程序等）、④测试（调试）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安排、测试步骤、测试标准等）等 4 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第五章“技术参数”）的，得 8 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组织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扶持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对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比例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或微型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提出《小型或微型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相等的政府扶持政策及待遇。（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相等的政府扶持政策及待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提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5、应当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6、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7、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且投标产品含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时，其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即评标价=投标报价-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产品投标报价×10%。

8、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 30%以上的，其价格给予 4% 的扣除，即评标价=联合体投标报价-联合体投标报价×4%。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按照 24.4.4.3 条规定给予其价格扣除。

2.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采购人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采购人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3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4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 订 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仅供参考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以公开招标对_____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_____；
- 1.2.2 货物数量：_____；
- 1.2.3 货物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

分项价格：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4.1 付款方式：双方签订合同后另行约定；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甲方指定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2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3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4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 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合同总价的___/___作为履约保证金；

2.21.2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illegible]

第二卷

第五章 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主要用途	技术性能	数量
1.	消防员半盔（个人防护装备）20 式	用于头部、面部及颈部的安全防护	满足 XF44-2015, 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标识符合《20 式消防头盔款式标识统型要求》和《消防头盔单位标识要求》; 一、颜色 1、盔壳: 黄色, 黄色为 PANTONE 012 C, 色差≥ 3 级; 2、披肩: 藏蓝色, 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13 TCX Dark Navy, 色差≥ 3 级; 3、反光标识条: 荧光黄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809C, 荧光桔红色为 PANTONE 811C, 色差≥ 2 级, 入射角 5° 观察角 0.2° 时初始逆反射系数$\geq 100\text{cd}/(1\text{x}\cdot\text{m}^2)$; 4、滑块和配饰: 黑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07 TPX, 色差≥ 3 级。 二、款式 1、由盔壳、滑轨、缓冲层、舒适衬垫、佩戴装置、面罩、披肩等组成; 2、盔壳: 耐高温阻燃材质; 3、滑轨: 盔体两侧设黑色多功能模块化滑轨, 耐高温阻燃材质; 4、缓冲层: 耐高温阻燃材质, 颜色为黑色; 5、舒适衬垫: 顶部为芳纶网状衬垫, 四周为舒适层（与帽箍一体）可调节戴帽高度; 6、佩戴装置: 包括帽箍和系带, 为耐高温阻燃材质。在盔体后沿下侧设头围调节旋钮; 系带可调节佩戴松紧, 加装可拆洗阻燃舒适软垫: 插扣为快脱插扣; 7、面罩: 耐高温阻燃材质; 8、披肩: 防水处理、耐高温阻燃芳纶材料, 颜色为藏蓝色, 可快速拆卸、安装; 9、反光标识: 两侧粘贴弧形反光标识条, 为耐高温材质, 宽度为 $30\text{mm}\pm 1\text{mm}$, 长度为 $226\text{mm}\pm 2\text{mm}$, 弧形总高 $52\text{mm}\pm 2\text{mm}$; 黄色头盔使用荧光桔红色反光标识条;	80

			10、所有可调节扣件全部采用黄色，为改性阻燃尼龙 66 材料。 三、标志 1、帽徽：消防头盔前面居中粘贴软质立体 19 式消防大帽徽，距帽檐底部 $18\pm 2\text{mm}$，帽徽规格为高 5.9cm、宽 5.7cm； 2、单位标识：侧面居中采用耐雨淋反光材料牢固粘贴“新疆消防”，字体为简粗平黑，字体大小为 $30(\pm 1)\text{mm}\times 35(\pm 1)\text{mm}$，字间距 $10\pm 1\text{mm}$，颜色为银灰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423C，色差 ≥ 3 级。头盔两侧文字相同，均从帽徽一侧呈半弧状（与加强筋弧度相似）向盔体后部均匀排列； 3、头盔后部内侧包含“20 式消防头盔”的永久性标识。	
2.	3/4 消防头盔（战斗员） 20 式	用于头部、面部及颈部的安全防护	★满足 XF44-2015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和认证证书，标识符合《20 式消防头盔款式标识统型要求》和《消防头盔单位标识要求》； 一、颜色 1、盔壳：黄色，黄色为 PANTONE 012 C，色差 ≥ 3 级； 2、披肩：藏蓝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13 TCX Dark Navy，色差 ≥ 3 级； 3、反光标识条：荧光黄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809C，荧光桔红色为 PANTONE 811C，色差 ≥ 2 级，入射角 5° 观察角 0.2° 时初始逆反射系数 $\geq 100\text{cd}/(\text{lx}\cdot\text{m}^2)$； 4、滑块和配饰：黑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07 TPX，色差 ≥ 3 级。 二、款式 1、由盔壳、滑轨、缓冲层、舒适衬垫、佩戴装置、面罩、披肩等组成； 2、盔壳：耐高温阻燃材质； 3、滑轨：盔体两侧设黑色多功能模块化滑轨，耐高温阻燃材质； 4、缓冲层：耐高温阻燃材质，颜色为黑色； 5、舒适衬垫：顶部为芳纶网状衬垫，四周为舒适层（与帽箍一体）可调节戴帽高度； 6、佩戴装置：包括帽箍和系带，为耐高温阻燃材质。在盔体后沿下侧设头围调节旋钮；系带可调节佩戴松紧，加装可拆洗阻燃舒适软垫；插扣为快脱插扣； 7、面罩：耐高温阻燃材质； 8、披肩：防水处理、耐高温阻燃芳纶材料，颜色为藏蓝色，可快速拆卸、安装； 9、反光标识：两侧粘贴弧形反光标识条，为耐高温材质，宽度为 $30\text{mm}\pm 1\text{mm}$，长度为 $226\text{mm}\pm 2\text{mm}$，弧形总高 $52\text{mm}\pm 2\text{mm}$；黄色头盔使用荧光桔红色反光标识条；	30

			10、所有可调节扣件全部采用黄色，为改性阻燃尼龙 66 材料。 三、标志 1、帽徽：消防头盔前面居中粘贴软质立体 19 式消防大帽徽，距帽檐底部 $18\pm 2\text{mm}$，帽徽规格为高 5.9cm、宽 5.7cm； 2、单位标识：侧面居中采用耐雨淋反光材料牢固粘贴“新疆消防”，字体为简粗平黑，字体大小为 $30(\pm 1)\text{mm}\times 35(\pm 1)\text{mm}$，字间距 $10\pm 1\text{mm}$，颜色为银灰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423C，色差 ≥ 3 级。头盔两侧文字相同，均从帽徽一侧呈半弧状（与加强筋弧度相似）向盔体后部均匀排列； 3、头盔后部内侧包含“20 式消防头盔”的永久性标识。	
3.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四层） 20 式	用于灭火救援时身体 防护	★满足 XF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要求，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和认证证书；标识符合《20 式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款式标识统型要求》；采用四层结构； 一、颜色 服装主体颜色为藏蓝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13 TCX Dark Navy，色差 ≥ 3 级（按《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 样卡》GB/T250-2008 标准评判）。魔术贴颜色为藏蓝色，与服装主体颜色相匹配。 二、款式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分为作战款和指挥款两种。作战款背部设有风琴褶。指挥款上衣的衣长较作战款同号型服装长 140mm，下摆衣兜为斜插兜，下摆后部设有开叉，其他结构与作战款相同。（一）主体结构。 1、上下分体式结构。作战款上衣和裤子间重叠部分应不小于 200mm。 2、衣领。衣领为立领，前部设护领，衣领内侧采用顺色贴肤舒适面料。 3、反光标识带。上衣在胸部、下摆、袖口各设 1 条 360 度环形反光标识带，裤子在小腿部各设 1 条 360 度环形反光标志带。反光标志带宽度为 50.8mm（2 英寸），颜色为黄银黄。 4、裤子裆部。裤子裆部采用一体式设计。 5、裤子背带。配 H 型背带，背带应可调节长度，可拆卸。 6、上衣前门襟拉链号型不小于 8 号。 （二）附属结构 1、口袋。上衣左胸外设电台立体口袋，门襟内侧设插袋，下摆设置外贴袋。大腿外侧各设工具袋 1 个。所有外口袋均设置漏水孔。 2、左臂魔术贴。左上臂外侧设 $90\text{mm}\times 110\text{mm}$ 盾牌型魔术贴并配盾牌型标识；盾牌型魔术贴上方设长 57mm、斜边宽 33mm 平行四边形魔术贴，并配平行四边形消防救援衔标识。 3、袖口。袖口处采用圆弧形设计，外层本色布包边，设置收紧调节袢，	90

			并配置罗纹防护护腕，罗纹防护护腕开拇指孔，内部 设置止水布。 4、上衣门襟。上衣门襟魔术贴为贯通式。 5、上衣下摆。上衣舒适层下摆设置止水布。 6、裤脚口。裤脚口处采用圆弧形设计，内部设置止水布，内 侧设置拉链，裤脚设耐磨材料包边。 7、补强处理。肩、肘、膝部应采用耐磨层加厚处理，耐磨层 应柔软且易于清洗。 8、左右肩部设有两个挂袪。 9、左胸魔术贴。左胸电台立体口袋上方设长 69mm、上宽 52mm、下宽 50mm 盾型魔术贴，并配盾型胸徽标识。 10、右胸魔术贴。右胸胸部反光带上方设长 66mm、宽 18mm 长方形魔术贴，并配长方形姓名牌标识；长方形魔术贴上方设长 66mm、宽 31mm 翼型魔术贴，并配翼型胸标标识。 三、标识 （一）背部印字 消防救援队伍配备服装背部横向居中采用 耐火、防水、荧光材料喷涂印制“中国消防”，字体为简粗平黑， 颜色为银色，每个字大小 70mm×85mm，字间距 20mm, 位置在反 光带上方 30mm 处；反光带下方 30mm 处结合伊犁支队本地情况 印制支队单位信息“新疆伊犁”，字体 为简粗平黑，颜色为银色，每个字大小 50mm×55mm，字间距 15mm。 （二）左臂标识 1、盾牌型标识，通过标识汉字区分岗位，包含总指挥、副总 指挥、指挥长、作战、通信、政宣、信息、战保、安全、文书、 指挥、班长、战斗、供水、摄像等 15 类。佩戴使用由总队依据《消 防救援队伍执勤战斗条令》进行统一规范。 2、消防救援衔，在盾牌型标识上方粘贴消防救援衔，区分人 员衔级。 （三）右臂标识 大队以上现场指挥人员佩戴层级标识，底色与服装本体相同，形状为三角状（外廓与肩部吻合），三角顶端 和底边有尼龙搭扣可附着在服装右臂上，三角形两个底脚处设置 有一对尼龙搭扣，可环绕大臂粘贴固定。标识为水平状黄色反光 标志带，佩戴好后保证前后及侧面可见。级别标识分为：大队人员：一条黄色反光标志带, 宽度 30mm，距底边 60mm。	
--	--	--	--	--

4.	灭火防护指挥服（三层） 20 式	用于灭火救援时身体 防护	★满足 XF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要求，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和认证证书；标识符合《20 式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款式标识统型要求》；采用四层结构； 一、颜色 服装主体颜色为藏蓝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13 TCX Dark Navy，色差≥ 3 级（按《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 样卡》GB/T250-2008 标准评判）。魔术贴颜色为藏蓝色，与服装主体颜色相匹配。 二、款式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分为作战款和指挥款两种。作战款背部设 有风琴褶。指挥款上衣的衣长较作战款同号型服装长 140mm，下 摆衣兜为斜插兜，下摆后部设有开叉，其他结构与作战款相同。（一）主体结构。 5、上下分体式结构。作战款上衣和裤子间重叠部分应不小于 200mm。 6、衣领。衣领为立领，前部设护领，衣领内侧采用顺色贴肤 舒适面料。 7、反光标识带。上衣在胸部、下摆、袖口各设 1 条 360 度环 形反光标识带，裤子在小腿部各设 1 条 360 度环形反光标志带。 反光标志带宽度为 50.8mm（2 英寸），颜色为黄银黄。 8、裤子裆部。裤子裆部采用一体式设计。 5、裤子背带。配 H 型背带，背带应可调节长度，可拆卸。 6、上衣前门襟拉链号型不小于 8 号。 （二）附属结构 1、口袋。上衣左胸外设电台立体口袋，门襟内侧设插袋，下 摆设置外贴袋。大腿外侧各设工具袋 1 个。所有外口袋均设置漏 水孔。 2、左臂魔术贴。左上臂外侧设 90mm$\times$110mm 盾牌型魔术贴 并配盾牌型标识；盾牌型魔术贴上方设长 57mm、斜边宽 33mm 平行四边形魔术贴，并配平行四边形消防救援衔标识。 3、袖口。袖口处采用圆弧形设计，外层本色布包边，设置收 紧调节袢，并配置罗纹防护护腕，罗纹防护护腕开拇指孔，内部 设置止水布。 4、上衣门襟。上衣门襟魔术贴为贯通式。 5、上衣下摆。上衣舒适层下摆设置止水布。 6、裤脚口。裤脚口处采用圆弧形设计，内部设置止水布，内 侧设置拉链，裤脚设耐磨材料包边。 7、补强处理。肩、肘、膝部应采用耐磨层加厚处理，耐磨层 应柔软且易于清洗。 8、左右肩部设有两个挂袢。 9、左胸魔术贴。左胸电台立体口袋上方设长 69mm、上宽 52mm、下宽 50mm	20
----	-----------------------------	-------------------------	--	----

			盾型魔术贴，并配盾型胸徽标识。 10、右胸魔术贴。右胸胸部反光带上方设长 66mm、宽 18mm 长方形魔术贴，并配长方形姓名牌标识；长方形魔术贴上方设长 66mm、宽 31mm 翼型魔术贴，并配翼型胸标标识。 三、标识 （一）背部印字 消防救援队伍配备服装背部横向居中采用 耐火、防水、荧光材料喷涂印制“中国消防”，字体为简粗平黑，颜色为银色，每个字大小 70mm×85mm，字间距 20mm，位置在反 光带上方 30mm 处；反光带下方 30mm 处结合伊犁支队本地情况 印制支队单位信息“新疆伊犁”，字体 为简粗平黑，颜色为银色，每个字大小 50mm×55mm，字间距 15mm。 （二）左臂标识 1、盾牌型标识，通过标识汉字区分岗位，包含总指挥、副总 指挥、指挥长、作战、通信、政宣、信息、战保、安全、文书、 指挥、班长、战斗、供水、摄像等 15 类。佩戴使用由总队依据《消 消防救援队伍执勤战斗条令》进行统一规范。 2、消防救援衔，在盾牌型标识上方粘贴消防救援衔，区分人 员衔级。 （三）右臂标识 大队以上现场指挥人员佩戴层级标识，底色与服装本体相同，形状为三角状（外廓与肩部吻合），三角顶端 和底边有尼龙搭扣可附着在服装右臂上，三角形两个底脚处设置 有一对尼龙搭扣，可环绕大臂粘贴固定。标识为水平状黄色反光 标志带，佩戴好后保证前后及侧面可见。级别标识分为：大队人员：一条黄色反光标志带，宽度 30mm，距底边 60mm。	
5.	灭火防护靴（夏）20 式	用于灭火救援时脚部与脚踝防护	满足 XF6-2004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标识符合《20 式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橡胶）款式标识统型要求》： 一、颜色 主体颜色为黑色和黄色，黑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Black 6C，黄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7408C，靴跟银色反光标识潘通色号为 PANTONE Cool Gray 8C。色差≥3 级。 二、款式 1、整体结构。靴帮由外到里分为帮面、防切割层和隔热舒适层三层结构；靴底由上到下分为隔热舒适层、防穿刺层和靴大底三层结构；靴头部位设有保护包头；靴帮顶部设有便于穿戴的提手； 2、20 式消防胶靴从靴内跟底部至靴帮后部筒口最低处的高度为 300mm（±5mm）；靴筒口采用倾斜式设计，由前往后向下倾斜，前后高差 20mm（±	128

			2mm)；靴帮上设有胫骨、踝骨和跖骨保护层，靴后跟部设有反光标识，筒口和靴底各设围条； 3、靴帮采用筒面和外头皮拼接结构，材质为耐高温阻燃耐酸碱橡胶； 4、靴帮防切割层采用经 2 纬 3 棉帆布，经 2 用 21S 双股标准全棉，纬 3 用 7S 单股标准全棉； 5、靴帮和靴底隔热舒适层（俗称靴内衬）采用棉布和氯丁橡胶发泡海绵复合面料； 6、靴底防穿刺层采用芳香族聚酰胺纤维复合材料； 7、靴大底采用耐高温、阻燃、耐酸碱、耐磨防滑橡胶，啮合止滑纹路设计，提高防滑性能； 8、鞋垫采用减震缓冲、排汗、防臭，抗菌鞋垫； 9、保护包头采用轻质铝合金或非金属复合材料； 10、反光标识。靴后跟设有在耐高温、阻燃、耐酸碱橡胶块上，复合的银色三角形阻燃反光标志带。 三、标志 1、“执行标准:XF6-2004”； 2、型号、规格； 3、生产厂的名称或商标； 4、生产厂的灭火防护靴识别编号或制造年月； 5、检验合格标记。 四、性能 1、金属衬垫的耐腐蚀性能：金属衬垫经腐蚀试验后，试样应无腐蚀现象； 2、防砸性能(mm)：≥15； 3、抗刺穿性能(N)：≥2250； 4、抗切割性能：靴面经抗切割试验后，不应被割穿； 5、隔热性能(°C)：≤18； 6、抗辐射热渗透性能(°C)：≤16； 7、击穿电压≥8000V，且泄漏电流≤3mA； 8、总质量≤1.8kg。	
6.	灭火防护靴（冬）20 式	用于灭火救援时脚部与脚踝防护	满足 XF633-2006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标识符合《20 式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橡胶）款式标识统型要求》； 主体颜色为黑色和黄色，黑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Black 6C，黄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7408C，靴跟银色反光标识潘通色号为 PANTONE Cool Gray 8C。色差≥3 级。 二、款式 1、整体结构。靴帮由外到里分为帮面、防切割层和隔热舒适层三层结构；	80

		靴底由上到下分为隔热舒适层、防穿刺层和靴大底三层结构；靴头部位设有保护包头；靴帮顶部设有便于穿戴的提手； 2、20 式消防胶靴从靴内跟底部至靴帮后部筒口最低处的高度为 300mm(±5mm)；靴筒口采用倾斜式设计，由前往后向下倾斜，前后高差 20mm(±2mm)；靴帮上设有胫骨、踝骨和跖骨保护层，靴后跟部设有反光标识，筒口和靴底各设围条； 3、靴帮采用筒面和外头皮拼接结构，材质为耐高温阻燃耐酸碱橡胶； 4、靴帮防切割层采用经 2 纬 3 棉帆布，经 2 用 21S 双股标准全棉，纬 3 用 7S 单股标准全棉； 5、靴帮和靴底隔热舒适层（俗称靴内衬）采用棉布和氯丁橡胶发泡海绵复合面料； 6、靴底防穿刺层采用芳香族聚酰胺纤维复合材料； 7、靴大底采用耐高温、阻燃、耐酸碱、耐磨防滑橡胶，啮合止滑纹路设计，提高防滑性能； 8、鞋垫采用减震缓冲、排汗、防臭、抗菌鞋垫； 9、保护包头采用轻质铝合金或非金属复合材料； 10、反光标识。靴后跟设有在耐高温、阻燃、耐酸碱橡胶块上，复合的银色三角形阻燃反光标志带； 11、抗电压。 三、标志 1、“执行标准:XF6-2004”； 2、型号、规格； 3、生产厂的名称或商标； 4、生产厂的灭火防护靴识别编号或制造年月； 5、检验合格标记。 四、性能 1、应在满足技术性能同时透气性好； 2、应满足小腿部及足部的防护需求； 3、应具备防刺、防滑、耐热、防砸等性能，穿着舒适，不磨脚； 4、救援靴的靴帮和外底结合度应满足 GB21148-2007 的标准要求，防滑性能：始滑角$\geq 15^{\circ}$； 5、阻燃性能：试验后其损毁长度≤ 11；离火熄灭时间：$\leq 1s$，且不应产生熔融，熔滴或者剥离现象； 6、质量：$\leq 2kg$； 7、鞋内设置棉绒等保暖材质； 8、击穿电压$\geq 8000V$，且泄漏电流$\leq 3mA$。	
--	--	---	--

7.	抢险救援靴（夏）20 式	用于灭火救援时脚部与脚踝防护	满足 XF633-2006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标识参照《20 式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靴款式标识统型要求》； 一、颜色 主体为黑色；反光标志为荧光黄色或红色，色差≥ 2级，入射角5°观察角0.2°时初始逆反射系数$\geq 100\text{cd}/(\text{lx}\cdot\text{m}^2)$；鞋带和“消防救援”标志为橙红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7-1456 TCX Tigerlily，色差≤ 3级（按《纺织品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GB/T250-2008 标准评判）。 二、款式 20 式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靴由靴底、靴跟、带舒适层的靴帮、带防刺穿层的内底和保护靴头等部分组成的系带式中筒靴。 （一）主体结构 1、抢险救援防护靴从靴内后跟中央起至靴口最低处的高度不应低于 200 mm。 2、靴内底防刺穿层应覆盖整个靴内底，不应位于保护包头卷边上方，不应与之接触，在不损坏整靴的情况下应不能被移动。 3、靴头保护包头深度从靴尖量起≥ 50 mm。4、靴鼻处应能限制杂物进入靴内。5、靴内怀或外怀设有拉链。6、靴帮内脚踝处设有护踝片。7、后靴筒荧光黄色或红色反光标志、8、靴底采用双向防滑设计，符合人体运动学理论、人机动力学理论。 （二）附属结构 1、靴身内、外侧有高频和激光装饰图案。 2、靴身上口第一个鞋眼处配有草席纹黄牛皮，靴身配有的橘红色鞋带。 3、靴舌上端配有用于隐藏多余鞋带的饰片袋。 （三）每双鞋另附 2 双鞋垫，采用生物减震运动专用鞋垫。 三、标志 1、靴身外侧有橘色“消防救援”字样，字体为黑体。2、布标：离每只鞋舌里上口边沿约$23\text{mm}\pm 2\text{mm}$处居中熨烫白布标一枚，布标上应有产品名称、鞋号及承制单位名称等标识，“20 式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靴”字体应为黑体、字号应为小四；鞋号、检验号、“生产日期 20$\times\times$年$\times\times$月”字体应为宋体、字号应为三号，其中月份可用印章加盖；承制单位名称字体应为宋体，字号可根据字数多少自行安排。字迹应清晰，排列应均匀。经过检验合格的成品，在布标检验号部位，用不易褪色的色剂盖检验章和检验员代号。 四、性能 1、救援靴靴鼻处的设计应能限制杂物进入靴内。 a) 所有硬质附件表面应光滑，无毛刺和锋利的边缘，五金件须经过防腐	80
----	--------------	----------------	--	----

			处理： B) 缝纫线与措扣的颜色要于外层材料相匹配。 2、防水渗透性能：试验后靴内应无水渗透现象。 3、内里：内里采用进口杜邦面料精编多层透气网布，透气，吸汗，耐磨，止滑，除臭抗菌，抗撕裂。 4、靴垫：一体成型的聚醚脂高分子环保材料，弹性足不变形、减震、防臭、抗菌、透气吸汗、速干。 5、包头：选用宽型 ABS 高强度合成材料，轻便、绝缘、防砸、抗腐蚀。 6、防刺穿板：选用合成纤维板，防穿刺、轻便、绝缘、柔软耐折。 7、靴筒采用 TPU 高频烫贴工艺，使靴筒挺直不变形，美观大方。“消防救援”标识采用 TPU 高频，永不变形掉色，美观醒目。 8、抗穿刺性能：靴帮最大刺穿力$\geq 100\text{N}$。靴底、靴跟的抗刺穿力$\geq 1100\text{N}$。 9、靴帮抗辐射热渗透性能：热通量 $10\text{KW}/\text{m}^2$ 照射 1min 后，内表面温升$\leq 22^\circ\text{C}$。 10、电绝缘性能：击穿电压$\geq 5000\text{V}$，泄露电流$\leq 2\text{mA}$。 11、防水透气性能良好。 12、重量：$\leq 1.7\text{kg}$。 13、具有拉链及鞋带系统，靴筒部可通过鞋带进行松紧调节，形状贴合脚面和小腿。 14、靴筒设排气孔，具有排汗排气、导入新鲜空气功能。 15、靴底耐磨：$\leq 150\text{mg}/\text{cm}^3$，靴底耐折：连续曲折 ≥ 12 万次，裂口$\leq 10\text{mm}$，耐高温$\geq 300^\circ\text{C}$。 16、快脱 YKK 拉链开合次数：连续开合≥ 2 万次。 17、投标人随样品同时提供单只鞋底鞋头侧切实物。	
8.	抢险救援靴（冬）20 式	用于灭火救援时脚部与脚踝防护	★满足 XF633-2006 标准，鞋内设置棉绒等保暖材质，整双救援靴重量$\leq 1.5\text{KG}$，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标识参照《20 式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靴款式标识统型要求》。 一、颜色 主体为黑色；反光标志为荧光黄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809C，色差≥ 2 级，入射角 5° 观察角 0.2° 时初始逆反射系数$\geq 100\text{cd}/(1\text{x}\cdot\text{m}^2)$；鞋带和“消防救援”标志为橘红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7-1456 TCX Tigerlily，色差≤ 3 级（按《纺织品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GB/T250-2008 标准评判）。 二、款式 20 式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靴由外底、带舒适层的靴帮、带防刺穿层的内底和保护靴头等部分组成的系带式中筒靴。	60

			(一) 主体结构 1、抢险救援防护靴从靴内后跟中央起至靴口最低处的高度不应低于 200 mm。2、靴内底防刺穿层应覆盖整个靴内底,不应位于保护包头卷边上方,不应与之接触,在不损坏整靴的情况下应不能被移动。3、靴头保护包头深度从靴尖量起不应小于 50 mm (260mm 靴子)。4、靴鼻处应能限制杂物进入靴内。5、靴内怀设有拉链。6、靴帮内脚踝处设有护踝片。7、后靴筒荧光黄色反光标志。 (二) 附属结构 1、靴身内、外侧有高频和激光装饰图案。2、靴身上口第一个鞋眼处配有草席纹黄牛皮。3、靴身配有的橘红色鞋带,鞋带长 1800 mm (260)。4、靴身鞋扣由 4 个六角型金属鞋扣、4 个 D 型金属鞋扣及 20 个阻燃滑轮鞋扣组成(一双鞋)。 5、靴身内怀配有两颗单向防水透气眼。6、靴舌上端配有用于隐藏多余鞋带的饰片袋。7、靴筒后部设带反光标志带的提手。(三) 每双鞋另附 2 双鞋带 三、标志 1、靴身外侧有橘色“消防救援”字样,字体为黑体。2、布标。离每只鞋舌里上口边沿约 23mm±2mm 处居中熨烫白布标一枚,布标上应有产品名称、鞋号、检验号、生产日期及承制单位名称,“20 式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靴”字体应为黑体、字号应为小四;鞋号、检验号、“生产日期 20××年××月”字体应为宋体、字号应为三号,其中月份可用印章加盖;承制单位名称字体应为宋体,字号可根据字数多少自行安排。字迹应清晰,排列应均匀。经过检验合格的成品,在布标检验号部位,用不易褪色的色剂盖检验章和检验员代号。	
9.	6. 8L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缺氧或有毒现场作业时的呼吸防护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工作压力: 30MPa,供气流量≥500L/min; 3、背带材料: 采用苯质阻燃材料制作; 4、气瓶总成: 瓶体内层缠绕环形标识,气瓶阀体配置内置式双面显示压力表,能在任何时候显示气瓶内部压力;气瓶水容积: 6. 8L,全缠绕式碳纤维复合材料;内胆采用高强度、经防腐处理、重量轻的铝合金材料;水压试验压力: ≥50MPa,爆破压力: ≥102MPa。气瓶通过国家相关认证; 5、面罩适合亚洲人的脸型特征,口鼻罩采用食品级透明材料,具有阻燃头罩采用网状 KEVLAR 阻燃材料制成; 6、面罩前侧配传声器,传声效果良好; 7、瓶阀及供气阀:瓶阀带自锁功能,避免瓶阀意外关闭;供气阀配有旁通阀等装置,避免主通阀阻塞。供气阀最大供气量≥500L/min,具有紧急供	60

			气、面罩强制去雾，配备永久除雾、排放余气等功能。中压管与供气阀为活动式连接。支持快速插拔功能； 8、产品配备他救接头，可连接他救供气阀及面罩，配备中压管。当减压器输出压力超过设定安全压力时，中压安全阀会自动泄压； 9、背板采用复合材质制作，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可以完美贴合使用者背部及腰部。肩带上具有荧光带及面罩放置挂钩等； 10、压力前置报警；压力显示器的连接为活动式（360 度旋转），表盘荧光显示，便于黑暗中读取数据；报警哨与压力表一体化，报警哨在肩部的前方，报警声≥ 90 分贝。面罩供气阀不使用时可固定于呼吸器肩带或腰带上； 11、配置压力平视显示装置，可采用无线连接；具有防爆认证证书； 12、具有耐高温、阻燃、绝缘、防爆、防腐、防水、气密性好等性能； 13、每具空呼气瓶底部和瓶身各配备一个气瓶保护垫（橡胶材质）； 14、配备 1 个他救面罩；每 10 套配备一套高压快速充气装置。	
10.	6.8L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备用气瓶	缺氧或有毒现场作业时的呼吸防护	★1、符合 TSG23-2021《气瓶安全技术规程》，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2、工作压力 30MPa, 气瓶容积 6.8L； 3、气瓶阀配置压力表，能在任何时候显示气瓶内部压力； 4、气瓶阀带自锁功能，避免气瓶阀意外关闭； 5、全缠绕式碳纤维复合材料，瓶体内层缠绕环形标识； 6、内胆采用高强度、经防腐处理、重量轻的铝合金材料； 7、配套具有防火性能，印有“新疆消防”字样的气瓶保护套。	30
11.	空呼面罩总成	缺氧或有毒现场作业时的呼吸防护	技术性能符合《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GA 124 的要求, 与本次采购空呼型号，功能相适配。	30
12.	抢险救援头盔 20 式	抢险救援时头部防护	满足 XF633-2006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标识符合《20 式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头盔款式标识统型要求》； 一、颜色 1、盔壳：红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86C，色差≥ 3 级。2、反光标识条：荧光黄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809C，色差≥ 2 级，入射角 5°，观察角 0.2° 时初始逆反射系数$\geq 100\text{cd}/(1\text{x}\cdot\text{m}^2)$。3、滑块和配饰：黑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07 TPX，色差≥ 3 级。 二、结构 ★1、由盔壳、滑轨、缓冲层、舒适衬垫、佩戴装置等组成； 2、盔壳：耐高温阻燃材质。 3、滑轨：盔体两侧设黑色多功能模块化滑轨，耐高温阻燃材质；	30

			4、缓冲层：耐高温阻燃材质，颜色为黑色； 5、舒适衬垫：顶部为芳纶网状衬垫，四周为舒适层（与帽箍一体）可调节戴帽高度； 6、佩戴装置：包括帽箍和系带，耐高温阻燃材质。在盔体后沿下侧设头围调节旋钮；系带可调节佩戴松紧，加装带孔透气下颏托；插扣为快脱插扣； 7、反光标识：两侧粘贴弧形反光标识条带，颜色为荧光黄色，宽度为 $30 \pm 1\text{mm}$，长度为 $226 \pm 2\text{mm}$，弧形总高 $52 \pm 1\text{mm}$； 8、所有可调节扣件全部采用黄色，为改性阻燃尼龙 66 材料； 9、配一体式、可拆卸护目镜，聚碳酸酯树脂材质，镜面承受压力 $\geq 100\text{KG}$； 10、半盔式设计，采取多功能模块化滑轨设计。 11、整体重量 $\leq 850\text{g}$。	
13.	消防护目镜	抢险救援时眼部防护	★1、满足 XF 1273-2015 标准，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2、聚碳酸酯树脂材质，整体质量 $\leq 150\text{g}$； 3、镜面承受压力 $\geq 100\text{kg}$； 4、能够与抢险救援头盔配合使用，具有良好的防雾功能，需提供样品进行测试。	30
14.	二级化学防护服	用于轻度化工场所外 围对身体的防护	★1、满足 XF770-2008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出具的检验报告； 2、连体式设计，由化学防护头套、化学防护服、化学防护手套构成； 3、质量 $\leq 5\text{KG}$，颜色为红色； 4、化学防护靴防穿刺力 $\geq 900\text{N}$，化学防护手套耐穿刺力 $\geq 22\text{N}$； 5、抗化学品渗透时间不低于 60min。	2
15.	一级化学防护服	用于中度化工场所对 身体的防护	★1、满足 XF770-2008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出具的检验报告； 2、采用杜邦材质，采用全密封连体式结构，由带大视窗的连体头罩、化学防护服、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背囊、化学防护靴、化学防护手套等组成； 3、质量 $\leq 8\text{KG}$，颜色为黄色； ▲4、化学防护靴防穿刺力 $\geq 1100\text{N}$，化学防护手套耐穿刺力 $\geq 22\text{N}$； 5、抗化学品渗透时间不低于 60min。	2

16.	化学防护手套	用于轻度化工场所外围对手部的防护	★1、满足 XF770-2008 标准，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2、化学灾害事故现场作业时的手部和腕部防护，面料和接缝部位抗化学品渗透时间≥ 60 分钟； 3、具备耐热、绝缘，有极强的防水防酸、碱及各种溶剂的性能，耐穿刺力$\geq 22\text{N}$； 4、灵巧性要求：30 秒内不少于 3 次拾取直径≤ 11 毫米，长≤ 40 毫米的不锈钢棒。	4
17.	消防坐式半身安全吊带	适用于消防员救援作业时攀登或垂直下降上升，下降所用。	★1、满足 XF494-2004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2、安全吊带的承重织带宽度：40-70mm，能调节尺寸大小，吊带的织带边缘通过热封或其它措施来防止织线松脱； 3、安全吊带上的带扣和调节装置滑移距离：$\leq 10\text{mm}$，而且安全吊带不应出现影响其安全性的明显损伤； 4、安全带的带扣的边角半径：$\geq 6\text{mm}$； 5、缝合接口及缝合末端回缝$\geq 13\text{mm}$； 6、金属部件和金属零件应无棱角、毛刺，不得有裂纹、明显压痕和划伤等缺陷，其边缘应呈弧形； 7、可调节的宽大腿环、固定挂点≥ 2 个。	2
18.	消防全身式安全吊带	适用于消防员救援作业时攀登或垂直下降上升，下降所用。	★1、满足 XF494-2004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2、安全吊带的承重织带宽度：40-70mm，能调节尺寸大小，吊带的织带边缘通过热封或其它措施来防止织线松脱； 3、安全吊带上的带扣和调节装置滑移距离：$\leq 10\text{mm}$，而且安全吊带不应出现影响其安全性的明显损伤； 4、安全带的带扣的边角半径：$\geq 6\text{mm}$； 5、缝合接口及缝合末端回缝$\geq 13\text{mm}$； 6、金属部件和金属零件应无棱角、毛刺，不得有裂纹、明显压痕和划伤等缺陷，其边缘应呈弧形； 7、装备环≥ 4； 8、带有衬垫的肩带、可调节的宽大腿环，能让操作者向上向下调整，腿环配有快速卡扣，腰带下方设有连接点，用于连接定位挽索。	2
19.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用于消防员在应急情况下自救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2、由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轻型安全钩、轻型缓降器、多功能绳包等组成； 3、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直径：8（± 0.5）mm；长度：$\geq 16\text{m}$；破断强度：$\geq 20\text{kN}$；绳头应做防散处理； 4、轻型安全钩：配备数量：≥ 2 个，开口距离 $21 \pm 1\text{mm}$，长轴破断强度$\geq 27\text{kN}$，短轴破断强度$\geq 7\text{kN}$，自动保护三锁装置（即提起、转动和开锁），	3

			材质为高强度铝合金；（应符合 XF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的要求） ▲5、轻型缓降器：破断强度$\geq 13.5\text{kN}$，面板可开合设计，便于装入和撤出绳索，适用 8mm 绳索（应符合 XF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的要求）； 6、多功能绳包：采用阻燃材料制成，可佩戴在消防安全腰带上使用，方便快捷佩戴和拆卸功能；	
20.	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 (20 式) (夏)	抢险救援时身体防护	★满足 XF633-2006 标准，鞋内设置棉绒等保暖材质，整双救援靴重量$\leq 1.5\text{KG}$，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标识参照《20 式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靴款式标识统型要求》一、颜色 服装主体颜色为橘红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7-1456 TCX Tigerlily，色差≥ 3 级（按《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 样卡》GB/T250-2008 标准评判）。魔术贴颜色为橘红色，与服装主体颜色相匹配。 二、款式 （一）夏款主体结构。 1、上下分体式结构。按气候环境分为夏季款式和冬季款式。夏季服装为衬衫式上衣配长裤设计，上衣和裤子的重叠部分 不应小于 150mm，上衣采用收腰设计，衬衫式圆弧形下摆，前下 摆应能够束入裤腰，且弯腰时后下摆不得滑出裤腰，前后衣长差 量 30-50mm。 2、衣领。立领，并设置小护领，衣领竖起时，能够覆盖颈部，衣门襟使用拉链闭合。 3、反光标志带。前胸设 V 字形 50.8mm（2 英寸）宽反光标志 带，后背设水平 50.8mm（2 英寸）宽反光标志带，袖口和脚口设 环绕 50.8mm（2 英寸）宽反光标志带。 （二）夏款附属结构 1、口袋。上衣左胸设置两条挂袪，胸前设置贴袋，双线固定 口袋布。大腿两侧设置立体贴袋。 2、左臂魔术贴。左上臂外侧设 90mm$\times$110mm 盾牌型魔术贴 并配盾牌型标识；盾牌型魔术贴上方设长 57mm、斜边宽 33mm 平行四边形魔术贴，并配平行四边形消防救援衔标识。 3、袖口及腋下。袖口方便穿戴救援手套，腋下有透气设计。 4、裤腰及门襟。下裤裤腰设置防滑腰衬，裤腰两侧装橡筋收 紧。 5、裤脚口。裤脚口设粘扣带收紧，方便穿脱救援靴。 6、行军帽。为棒球帽款式，后部采用卡扣调节袪，头部围度 520-640 mm； 7、腰带。为插扣式腰带，腰带规格：长度$\times$宽度$\times$厚度为 1300mm$\times$50mm	60

			×2.8mm。 8、补强处理。肩、肘、膝、臀、裆部加厚处理增加耐磨性。 9、左右肩部设有两个挂袪。 10、左胸魔术贴。左胸电台立体口袋上方设长 69mm、上宽 52mm、下宽 50mm 盾型魔术贴，并配盾型胸徽标识。 11、右胸魔术贴。右胸胸部反光带上方设长 66mm、宽 18mm 长方形魔术贴，并配长方形姓名牌标识；长方形魔术贴上方设长 66mm、宽 31mm 翼型魔术贴，并配翼型胸标标识。 三、标识 （一）背部印字 抢险救援防护服背面横向居中采用耐火、防水、荧光材料喷涂印制“中国消防”，字体为简粗平黑，颜色为银色，每个字大小 65mm×85mm，字间距 20mm，位置在反光带上方 30mm 处；反光带下方 30mm 处结合伊犁支队本地情况印制支队单位信息“新疆伊犁”，字体为简粗平黑，颜色为银色，每个字大小 50mm×55mm，字间距 15mm。 （二）左臂标识 1、盾牌型标识通过标识汉字区分岗位，包含总指挥、副总指挥、指挥长、作战、通信、政宣、信息、战保、安全、文书、指挥、班长、战斗、供水、摄像等 15 类。佩戴使用由总队依据《消防救援队伍执勤战斗条令》进行统一规范。 2、消防救援衔，在盾牌型标识上方粘贴消防救援衔，区分人员衔级。 （三）右臂标识 大队以上现场指挥人员佩戴层级标识，底色与服装本体相同，形状为三角状（外廓与肩部吻合），三角顶端和底边有尼龙搭扣可附着在服装右臂上，三角形两个底脚处设置有一对尼龙搭扣，可环绕大臂粘贴固定。标识为水平状黄色反光标志带，佩戴好后保证前后及侧面可见。	
--	--	--	--	--

21.	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 (20 式) (冬)	抢险救援时身体防护	★满足 XF633-2006 标准,鞋内设置棉绒等保暖材质,整双救援靴重量≤1.5KG,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标识参照《20 式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靴款式标识统型要求》一、颜色 服装主体颜色为橘红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7-1456 TCX Tigerlily,色差≥3 级(按《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 样卡》GB/T250-2008 标准评判)。魔术贴颜色为橘红色,与服装主体颜色相匹配。 二、款式 (一)冬款主体结构 1、冬季服装为夹克式上衣配长裤设计,上衣和下裤经拉链连接可实现一体功能。 2、衣领。立领,并设置小护领,衣领竖起时,能够覆盖颈部,门襟使用拉链闭合。 3、反光标志带。前胸设 V 字形黄银黄反光标志带,后背设水平黄银黄反光标志带,袖口和脚口设环绕黄银黄反光标志带。 (二)冬款附属结构 1、口袋。上衣左胸设置两条挂袪,底摆设置立体贴袋。大腿 两侧设置立体贴袋。 2、左臂魔术贴。左上臂外侧设 90mm×110mm 盾牌型魔术贴 并配盾牌型标识;盾牌型魔术贴上方设长 57mm、斜边宽 33mm 平行四边形魔术贴,并配平行四边形消防救援衔标识。 3、袖口。袖口方便穿戴救援手套。 4、裤脚口。裤脚口设粘扣带收紧,方便穿脱救援靴。 5、行军帽。为棒球帽款式,后部采用卡扣调节袪,头部围度 520-640 mm; 6、腰带。为插扣式腰带,腰带规格:长度×宽度×厚度为 1300mm×50mm×2.8mm。 7、补强处理。肩、肘、膝、臀、裆部加厚处理增加耐磨性。 8、左右肩部设有两个挂袪。 9、左胸魔术贴。左胸电台立体口袋上侧设长 69mm、上宽 52mm、下宽 50mm 盾型魔术贴,并配盾型胸徽标识。 10、右胸魔术贴。右胸胸部反光带上方设长 66mm、宽 18mm 长方形魔术贴,并配长方形姓名牌标识;长方形魔术贴上方设长 66mm、宽 31mm 翼型魔术贴,并配翼型胸标标识。 三、标识 (一)背部印字 抢险救援防护服背面横向居中采用耐火、防水、荧光材料喷涂印制“中	60
-----	--------------------------	-----------	--	----

			国消防”，字体为简粗平黑，颜色为 银色，每个字大小 65mm×85mm，字间距 20mm，位置在反光带 上方 30mm 处；反光带下方 30mm 处结合伊犁支队本地情况 印制支队单位信息“新疆伊犁”，字体为简粗平黑，颜色为银色，每个字大小 50mm×55mm，字间距 15mm。 （二）左臂标识 1、盾牌型标识通过标识汉字区分岗位，包含总指挥、副总 指挥、指挥长、作战、通信、政宣、信息、战保、安全、文书、 指挥、班长、战斗、供水、摄像等 15 类。佩戴使用由总队依据《消防救援队伍执勤战斗条令》进行统一规范。 2、消防救援衔，在盾牌型标识上方粘贴消防救援衔，区分人 员衔级。 （三）右臂标识 大队以上现场指挥人员佩戴层级标识，底 色与服装本体相同，形状为三角状（外廓与肩部吻合），三角顶端 和底边有尼龙搭扣可附着在服装右臂上，三角形两个底脚处设置 有一对尼龙搭扣，可环绕大臂粘贴固定。标识为水平状黄色反光 标志带，佩戴好后保证前后及侧面可见。级别标识大队人员：一条黄色反光标志带,宽度 30mm，距底边 60mm。	
22.	救生缓降器	用于消防员在应急情况下自救	★1、满足 GB21976.2-2012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2、缓降器各部件应无变形、损伤等异常现象。金属件的外表面应光滑，无锈蚀、斑点、毛刺并进行防腐 蚀处理。绳索端头应采用保护物包扎； 3、钢丝绳索应采用航空用钢丝绳，直径应$\geq 3\text{mm}$，材质应符合 YB/T5197 的要求； 4、绳芯应采用航空用钢丝绳，直径应$\geq 3\text{mm}$，材质应符合 YB/T5197 的要求。外层材质应为棉纱或合成纤维材料。全绳应结构一致。 5、编织紧密，粗细均匀并无扭曲现象； 6、安全带材质应为棉纱或合成纤维材料。带宽 40mm~80mm，带厚 1mm~3mm，带长 1000mm~1800mm，并带有能按使用者胸围大小调整长度的扣环； 7、安全钩应由金属材料制成并设有防止误开启的保险装置，保险装置应锁止可靠； 8、绳索卷盘应由橡胶、塑料等非金属材料制成，且无尖锐的棱角和凸起。安全钩、安全带、绳索、调速器、金属连接件及绳索卷盘组成； 9、缓降器经跌落试验后，调速器、安全钩、安全带、绳索及绳索卷盘等部件应无断裂、破损等异常现象。然后进行标准负荷下降速度试验，其下降速度应为 0.16m/s~1.5m/s； 10、缓降器经冲击试验后，调速器、安全钩、安全带、绳索等部件应无明	1

			显变形、破损等异常现象。然后 进行标准负荷下降速度试验，其下降速度应为 0.16m/s~1.5m/s； 11、运送形式往返式，绳索长度≥30 米，安全负载：≥220Kg； 12、配备便携箱。	
23.	消防防坠落辅助部件	消防员在事故现场营救并被困人员时所使用的装具。	★1、满足 XF494-2004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2、主要包含由 II 型和 III 型安全吊带、轻型安全钩、通用型安全钩、滑轮装置、上升器、下降器、抓绳器、通用型安全绳、手套、绳包等； ▲3、吊带（II 型、III 型）：各一根，采用聚酰胺纤维或聚酯纤维和高强度金属件制成；（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轻型安全钩：4 个，铝合金材质，在开口闭合状态时，长轴的破断强度≥27KN，在开口打开状态时，长轴破断强度≥7KN；短轴破断强度≥7KN； 5、通用型安全钩：2 个，铝合金材质，在开口闭合状态时，长轴的破断强度为≥40KN，在开口打开状态时，长轴破断强度≥11KN；短轴破断强度≥11KN；（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滑轮装置：1 个，不锈钢材质，适合 8-13mm 直径的绳索 7、上升器：1 对，由手式和脚式上升器组成，上升器主体采用铝合金材质、凸轮为镀铬钢材质、把手为双重密度塑胶材质，适合 8-13mm 直径的绳索； 8、下降器：1 对，铝合金材质、凸轮为镀铬钢材质，极限负荷：≥13KN；适合 8-13mm 直径的绳索； 9、抓绳器：1 个，，铝镁合金材质，轻便、结实、耐用，适合 8-13mm 直径的绳索，断裂负荷：≥11KN； 10、通用型安全绳：杜邦丝制作,为连续、夹心绳结构，主承重部分由连续纤维制成。最小破断强度为≥20KN，直径 10.5mm，长度 50m；（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手套：2 双，采用外层、防水层、隔热层、衬里组成。面料采用永久性阻燃纤维材料，具备阻燃、防水透气、防静电、舒适等性能；耐磨性能>2000N；割破力>15N； 12、绳包：1 个，可装 100m 安全绳及装备,有双肩背,可手提。	1

24.	消防用红外热像仪	用于消防员在火场浓烟的情况下快速搜救被困人员。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出具的检验报告；消防专业型。 2、热像仪尺寸：≤300mm*150mm*100mm； 3、重量≤800 g（含充电电池）电池：需标配不少于两块 专业消防用磷酸铁锂充电电池，充电次数≥2000 次，每块电池使用时间≥3h，电池电量需在屏幕中显示。 4、屏幕：LCD 屏幕≥2.7 英寸，分辨率≥384 x 288 阵列，探测器刷新率≥60Hz；屏幕刷新率≥30Hz；2 倍和 4 倍数字变焦； 5、传感器：需采用非晶硅材料，传感器敏感度 NETD<50mK (0.05℃)； ▲6、屏幕色彩模式≥6 种，分别提供火场、人员搜救、预估、检测、失踪人员、火情模式便于各种情况下使用； 7、热像仪防护等级需≥IP67。 8、在≥-20℃至 85℃之间可持续工作，在 150℃环境下工作≥15 分钟，在 260℃环境下工作≥7 分钟。 9、直接温度测量范围≥-40—1000 摄氏度，并具有温度变化指针显示功能； 10、配火场中最高温及最低温指针搜寻功能，并同时显示最高及最低温度，便于火场中快速定位及冷热追踪 ★11、需提供拍照及视频纪录功能，能拍摄≥2000 张照片和录制≥15 小时视频。 12、全套装备应包括：热像仪主机、充电座、快速入门指南、两块充电电池、USB 连接线、可伸缩挂绳、车充固定台 支架、电源套件、口袋夹。 13、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含装备简介、使用注意事项及维护保养等内容。	3
25.	多功能水枪（内扣式）	用于火灾现场扑救	★1、满足 GB8181-2005 标准，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检验机构的检测报告； 2、第三类喷雾角可调的低压直流喷雾水枪，具有直流喷雾无级转换、流量可调等功能，可调节≥5 个档位的流量变化； 3、进水口径 65mm，内扣式防打结接口； ▲4、喷射压力≥0.6MPa，额定流量≥10L/s，直流射程≥34L/S； 5、重量≤3Kg，金属表面硬质阳极氧化处理涂层。	11

26.	直流水枪（内扣式）	用于火灾现场扑救	★1、满足 GB8181-2005 标准，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检验机构的检测报告； 2、铝合金材质，配备开关； 3、内扣式接口，进水口径 65mm； 4、当量喷嘴直径 19mm，额定工作压力 0.35MPa，流量 7.5L/s，射程≥28m。	17
27.	刺穿式破拆水枪	用于火灾现场扑救	★1、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检验机构的检测报告； 2、全套包括水带接口、手柄、延长杆（≥3 根）、枪头（≥3 种）、便携式运输箱等组成，铝合金材质； ▲3、额定工作压力≥0.35MPa，额定流量≥5L/S，喷雾半径≥5m，质量≤5kg； 4、内扣式接口，接口进水口径 65mm。	1
28.	转角水枪	用于火灾现场扑救	★1、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检验机构的检测报告； 2、全套包括瞄口式水枪枪头、刺穿枪头、水雾喷嘴、延长杆（≥2 根）、三通接头、锤击头、流量控制阀、把手、便携式运输箱等组成，铝合金材质； ▲3、额定工作压力≥0.35MPa，额定流量≥5L/S，喷雾角≥120°； 4、内扣式接口，接口进水口径 65mm。	2
29.	泡沫管枪	用于化工火灾现场扑救	★1、满足 GB25202-2010 标准，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检验机构的检测报告； 2、低倍数泡沫枪，内扣式接口，进液口直径 65mm，额定工作压力 0.8Mpa，混合液额定流量 8L/s，射程≥24m； 3、尼龙手柄，球阀开关，配备可调式吸液嘴和吸液管。	6
30.	自摆炮	用于高层建筑物火灾现场扑救	★1、满足 GB19156-2019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2、在无人操作的情况下通过水驱动涡轮可驱动水炮水平自摆，自摆机制可以脱离，使水炮可以手动水平旋转； 3、防腐铝合金材质，进水口口径 65mm，内扣式接口，配备泡沫炮头； ▲4、额定工作压力≥0.8MPa，额定流量（喷射水）≥40L/s，射程（喷射水）≥60m； 5、仰角范围不低于+30° ~+70°，水平回转角≥20°； 6、质量≤16KG。	3

31.	大流量多功能移动消防炮	用于高层建筑物火灾现场扑救	★1、满足 GB19156—2019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2、额定流量（喷射水）$\geq 80\text{L/S}$，射程（喷射水）$\geq 85\text{m}$； 3、遥控器启动至消防炮动作的响应时间$\leq 5\text{s}$，无线遥控距离$\geq 200\text{M}$，且不会出现信号延迟或断续情况； 4、控制方式：无线遥控和手动控制等两种控制方式； 5、仰角范围不低于$+30^\circ \sim +70^\circ$，水平回转角$\geq 90^\circ$，解除限位后可水平360°无限制旋转，最大喷雾角度$\geq 90^\circ$； 7、具有自泄水装置； 8、开机后，炮头可自动回到安全位置，避免在启动时因供水压力突然增大，而炮头处于小仰角状态下炮体可能产生的位移； ▲9、配备泡沫炮头，重量$\leq 50\text{kg}$； 4、控制方式：无线遥控和手动控制等两种控制方式； 5、仰角范围不低于$+30^\circ \sim +70^\circ$，水平回转角$\geq 90^\circ$，解除限位后可水平360°无限制旋转，最大喷雾角度$\geq 90^\circ$； 7、具有自泄水装置； 8、开机后，炮头可自动回到安全位置，避免在启动时因供水压力突然增大，而炮头处于小仰角状态下炮体可能产生的位移； ▲9、配备泡沫炮头，重量$\leq 50\text{kg}$。	1
32.	内扣异径接口（65/50）	用于消防车与水带连接	★1、满足 GB12514-2006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铝镁合金锻造工艺材质，工作压力$\geq 1.6\text{Mpa}$； 4、内扣接口转换形式：65mm 转 50mm。	12
33.	二分水器	用于火灾扑救	★1、满足 XF868-2010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工作压力$\geq 2.5\text{Mpa}$，铝镁合金材质，重量$\leq 3\text{KG}$； 4、内扣式接口，进水口径 80mm，出水口径 $2 \times 65\text{mm}$。。	13
34.	三分水器	用于火灾扑救	★1、满足 XF868-2010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工作压力$\geq 2.5\text{Mpa}$，铝镁合金材质，重量$\leq 3.5\text{KG}$； 4、内扣式接口，进水口径 80mm，出水口径 $3 \times 65\text{mm}$。	21

35.	多功能消防腰斧	用于火灾和抢险救援过程中破拆使用。破拆和自救，具有锯、砍、砸、撬等多种功能	★1、满足 XF630-2006《消防腰斧》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书和认证证书； 2、由斧、刀锯、斧套组成；刀锯安装处配有防脱落保护壳； 3、质量$\leq 1\text{kg}$，腰斧全长$\leq 300\text{mm}$，斧头长$\leq 170\text{mm}$； 4、消防腰斧各刃部应抛光，其表面粗糙度 R_a 值$\leq 6.3\mu\text{m}$； 5、消防腰斧的金属表面应平整光洁，不有裂纹、毛刺、凹痕、缺损或有害杂质等缺陷，涂漆部分不有流痕、气泡等缺陷； 6、橡胶斧柄套应无碎渣、气泡、孔隙、夹杂物及其他明显缺陷，表面花纹应清晰； 7、消防腰斧斧头连同斧柄应用整块金属材料铸成； 8、消防腰斧刃口应锋利，其截面呈弧形； 9、消防腰斧的平刃、柄刃和斧柄轴线须在同一水平平面上，各部分应对称于该平面； 10、橡胶斧柄套应热压在斧柄上，粘结应牢靠、不松动； 11、橡胶斧柄套设计应便于安全、舒适抓握； 12、硬度：消防腰斧各刃部和撬口均应经热处理，且其硬度均应$\geq 50\text{HRC}$，刃部热处理长度应$\geq 20\text{mm}$ 且$\leq 40\text{mm}$，撬口热处理长度应$\geq 5\text{mm}$ 且$\leq 10\text{mm}$； 13、抗冲击性能：消防腰斧各刃部经 5kg 的重锤冲击后，不有裂纹、变形等损伤； 14、平刃砍断性能：消防腰斧平刃应能砍断直径 6.5mm 的 Q235A 圆钢，应无明显缺刃、卷边和裂缝等影响使用功能的损伤； 15、尖刃和柄刃凿击性能：消防腰斧尖刃和柄刃应能凿击 Q235A 钢平板，应无明显缺刃、卷边和裂纹等影响使用功能的损伤。	21
36.	消防手套	用于火灾扑救保护消防员手部	1、满足 XF7-2004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手套外层采用芳纶材料，并与皮革相配合，增加耐磨性； 3、应采用反光标志带，具有耐火性； 4、隔热层应为芳纶水刺毡； 5、五分钟浸水测试，不渗透； 6、手腕部位具有可调节松紧尼龙粘胶； 7、型号分为大、中、小三个型号 8、颜色为藏蓝色。	110
37.	消防安全腰带	用于消防员火场自救	符合 XF 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标识符合《20 式消防安全腰带款式标识统型要求》： 一、颜色 1、织带：藏蓝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13 TCX Dark Navy，色差	39

			≥3 级（按《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2、带扣、D 型环：铝本色； 3、保护盖、移动板、收带扣：颜色为黑色； 4、缝线：颜色为灰色； 二、款式（插杆改良式） 1、织带：尼龙 66 材质，织带为整根，不应有接缝，具有一定硬度，规格为宽 70mm×厚 2.5mm，末端收尾为整烫圆弧型； 2、带扣：热锻铝 7075 合金材质，阳极氧化处理工艺，规格为长 96mm×宽 90mm×厚 6mm； 3、杆针：不锈钢 420 材质，双杆针，杆针的长度 35mm，直径应与带扣、杆针孔适配； 4、D 型环：热锻铝 7075 合金材质，阳极氧化处理工艺，配置两个 D 型环，其中一个采用缝合固定，距带扣 100mm 处；另一个采用移动板和 D 型环组合结构，可自由调节； 5、杆针孔：优质不锈钢材质，直径 12mm，距带尾部 200mm 处成双排六列型式向前等距排列； 6、移动板：尼龙 66 材质，规格为 65mm×95mm×3mm； 7、收带扣：尼龙材质，松紧带缝纫，宽度规格为 20mm； 8、缝线：尼龙 66 材质，颜色为灰色，电脑曲折缝制线迹； 9、型号：分大、中、小三个型号，成品长度分别为 1400mm、1300mm、1200mm。 三、标志带 永久性标志：耐磨水洗布，长 160mm×宽 60mm，缝于腰内侧； 四、性能 1、腰带质量：≤0.9kg，正立方向静拉力：≥13KN。腰带的带扣的边角半径应≥6mm，拉环强度≥15KN； 2、安全腰带的拉环不允许焊接。 3、耐高温性能：安全腰带的织带和缝线不应出现熔融、焦化现象； 4、金属零件的耐腐蚀性能：经盐雾试验后，应无明显的锈蚀现象。	
38.	消防员呼救器	消防员个人的呼救报警	★1、符合现行 GB27900《消防员呼救器》标准的要求，防爆性能符合 GB3836 标准的要求，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告和认证证书； 2、由单元线路板、压电晶体蜂鸣片、发音腔、壳体、防爆电池组、按键组成； 3、静止至预警时间：30s±2s； 4、预报警时间：15s±2s； 5、预报警声级强度：≥80dB；报警声级强度：≥100dB；低电压告警声级强度：≥65dB；	75

			6、连续开机时间：≥24h； 7、连续报警时间：≥4h； 8、质量：≤300g（含电池）； 9、防爆等级：不低于 Exib IIC T4Gb，在气爆和尘爆场所均可使用； 10、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	
39.	灭火防护头套	用于火灾中保护消防员面部及头部	1、满足 XF869-2010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采用优质阻燃材料；原材料采用原浆染色，不应有洗涤脱色现象；头套应有弹性，隔热透气，贴合面部，佩带舒适； 3、颜色为深色； 4、续燃时间：≤2S；损毁长度：≤100mm；且不应有熔融，滴落现象； 5、甲醛含量≤70mg/kg； 6、质量≤300g。	42
40.	各类警示牌	用于危险场所或环境警示	1、用于危险场所或环境警示。 2、规格分三角形，金属制成，边长≥400mm； 3、配备伸缩标志杆，最大展开长度：≥3m，最低收缩长度：≤1m； 3、表面红、黑、黄反光漆，分为有毒、易燃、泄漏、爆炸、危险等五种标志，图案为反光漆，与标志杆配套使用。	8
41.	隔离警示带	用于灾害或事故现场的警戒	★1、用于灾害或事故现场的警戒。 2、为卷状，塑料加工而成。 3、长度≥100m，宽≥5cm，双面反光，可反复使用。	18
42.	有毒气体检测仪	探测有毒气体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便携智能式，可检测氧气、可燃气体（LEL）、氯气，硫化氢等多种气体，泵吸式采样； 3、CO：检测范围≥0-500PPM；H2S：检测范围≥0-100ppm；O2 检测范围≥0-30%VOL；LEL：检测范围≥0-100LEL； 4、响应时间≤30s 5、具有防震、防爆、防冲击、防火外壳，不受无线电频率及电磁的干扰； 6、工作温度：-20 至 50℃； 7、防护等级≥IP66； 8、显示实时气体读数；报警方式：震动及声光报警；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工作时间≥10 小时。	8

43.	可燃气体检测仪	探测可燃气体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可检测事故现场的甲烷、乙烷、丙烷、丁烷、汽油、天然气、液化气、松节油等可燃气体，泵吸式采样； 3、测量范围：0-100%LEL； 4、具有防震、防爆、防冲击、防火外壳，不受无线电频率及电磁的干扰； 5、工作温度：-20 至 50℃； 6、防护等级≥IP66； 7、显示实时气体读数；报警方式：震动及声光报警；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工作时间≥10 小时。，整机重量≤350g； 8、提供中文详细使用说明书（含主要参数、加盖生产或代理企业印章）。	7
44.	漏电探测仪	用于探测电源泄漏位置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测试频率：交流电 20~100Hz，可声光报警；使用时间：≥100 小时； 3、电源：带低电量报警功能； 4、操作温度：-30℃~50℃； 5、三种测试模式：高敏度、低敏度、微调； 6、警报声（警报频率会随着探测到的讯号强弱而自动改变）、警报闪灯。	12
45.	测温仪	测量火场温度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可预设高、低温危险报警，带背光显示选择功能； 3、镭射目标测量位置，自动读值锁定及自动关机功能，具备数据储存功能； 4、能够摄氏/华氏温度单位转换； 5、测温范围≥-20℃-700℃； 6、测量距离≥100 米； 7、电池使用时间≥12 小时；可设置声音报警。	5
46.	激光测距仪	具备测距、测高、测角、测速等功能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具备测距、测高、测角、测速等功能，整机净重≤200g； 3、测距范围≥3-1500m，300m 内测量误差≤0.5m，300m 以上测量误差≤1m； 4、测角范围≥-90° ~+90°，测角误差≤±1°； 5、测速范围≥10-300km/h，测速误差≤5km/h； 6、视野范围≥7°，放大倍数≥7 倍；	4

			7、物镜孔径 $\geq 24\text{mm}$ ，目镜孔径 $\geq 16\text{mm}$ 。	
47.	躯体固定气囊	保护被困人员躯体防止二次伤害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全身式结构，负压工作原理； 3、优质 PVC 材料制成，负压保持时间 $\geq 12\text{h}$ ； 4、配备正负压泵 1 台、头垫 1 个、脚垫 1 个、携行包 1 个； 5、可用于 X 光、CT、MRI 检查； 6、气囊尺寸（长 $\times$ 宽） $\geq 200\text{cm} \times 110\text{cm}$ ，净重（不含头垫、脚垫） $\leq 6\text{KG}$ ，气囊两侧设计有捆扎带和提手（每侧 ≥ 3 个，捆扎带插扣宜采用金属或高强度不易断裂材质），承重 $\geq 160\text{KG}$ 。	1
48.	肢体固定气囊	保护被困人员肢体防止二次伤害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分体式结构，负压工作原理； 3、优质 PVC 材料制成，负压保持时间 $\geq 12\text{h}$ ； 4、整套气囊由正负压泵 1 台、颈部夹板 1 个、小臂夹板 1 个、弯曲夹板 1 个、长臂/小腿夹板 1 个、大腿夹板 1 个、躯体夹板 1 个、携行包 1 个组成； 5、可用于 X 光、CT、MRI 检查； 6、净重 $\leq 3\text{KG}$ 。	1
49.	多功能担架	转移被困人员	1★1、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整套设备包括担架 1 副、水平吊带 1 根、专用挂钩 1 个和携行包 1 个，内置人员固定捆扎带； 3、采用高密度聚乙烯材料制成，尺寸（长 $\times$ 宽） $\geq 2.4\text{m} \times 0.9\text{m}$ ，材料厚度 $\geq 5\text{mm}$ ，可垂直或水平吊运，水平抬运，也可在光滑地面拖拉； 4、承重 $\geq 120\text{KG}$ ，净重 $\leq 15\text{KG}$ 。	3
50.	消防救生气垫	高空逃生的救生设备	1、满足 XF631-2006 标准； 2、面料材质为 PVC（厚度 $\geq 0.35\text{mm}$ ），尺寸（长 $\times$ 宽） $\geq 8\text{m} \times 6\text{m} \times 2.5\text{m}$ ，限定高度 $\geq 15\text{m}$ ； 3、补气时间 $\leq 25\text{S}$ ，充气时间 $\leq 60\text{S}$ ； 4、整套设备包括气垫 1 个、护垫 1 张、燃油式鼓风机 2 台、修补包 1 套、气垫包装携行袋 1 个； 5、气垫中心设有明显靶心标识，四角配备气舱，可防止人员滑落； 6、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和认证证书。	2

51.	气动起重气垫		★1、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方形，具备抗静电、抗裂、耐磨、抗油、抗老化、阻燃等性能； 3、额定工作压力： $\geq 0.8\text{Mpa}$ ，充气时间： $\leq 40\text{s}$ ； 4、配有不同规格起重气垫 ≥ 12 只，参考起重重量 1-68T 等不同规格； 5、任何规格起重气垫最大撑顶高度 $\geq 10\text{cm}$ ； 6、控制器为双控型，具双通双控等多种操作方式； 7、可单独接一个气源或同时并联两个气源；当压力超过工作压力时，安全阀自动打开； 8、充气管 ≥ 6 根（长度 $\geq 5\text{m}$ ）	1
52.	二节拉梯（六米）	适用于民房营救被困人员	1、满足 XF137-2007 标准； 2、竹质材质，工作长度 6m； 3、整梯重量 $\leq 30\text{KG}$ ； 4、梯宽度 400mm，梯蹬间距 300mm。 5、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8
53.	挂钩梯	适用于民房营救被困人员	1、满足 XF137-2007 标准； 2、铝合金材质，工作长度 4m； 3、整梯质量 $\leq 10\text{KG}$ ； 4、宽度 300mm，梯蹬间距 340mm。 5、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11
54.	手动破拆工具组	营救被困人员	★1、满足 GB32459-2015 标准，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2、整套设备不少于 8 套功能性刀头等组成，两端可由连接杆自由进行连接组合。	2
55.	玻璃破碎器	营救被困人员	★1、用于门窗玻璃幕墙的手动破拆，配备切割机、吸盘、手电钻等工具； 2、击碎钢化玻璃厚度 $\geq 20\text{mm}$ ，击碎普通玻璃厚度 $\geq 30\text{mm}$ ； 3、提供中文详细使用说明书（含主要参数、加盖生产或代理企业印章）。	1
56.	机动链锯	营救被困人员	★1、满足 GB32460-2015 标准，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2、汽油机动力，功率 $\geq 4\text{Kw}$ ； 3、质量（不含链条） $\leq 7\text{KG}$ ； 4、配维修工具 1 套，链条油 1 瓶，链条 5 条。。	2

57.	无齿锯	营救被困人员	1、汽油机动力，功率$\geq 3\text{KW}$，发动机排放符合 GB 26133-2010 第 II 阶段的要求； 2、锯片直径$\geq 350/400\text{mm}$，最大切割深度$\geq 125/150\text{mm}$； 3、质量（不含锯片和燃油）$\leq 12\text{KG}$； 4、配备维修工具 1 套和 3 片锯片（金刚石、金属磨砂和多功能，锯片直径 350mm/400mm）； 5、提供中文详细使用说明书以及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含主要参数、加盖生产或代理企业印章）。	3
58.	绝缘剪断钳	营救被困人员	★1、提供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2、用于事故现场电线电缆或其他带电体的剪切，可剪断 16mm 以下电线、钢筋，安全操作电压$\geq 1000\text{V}$、耐电压$\geq 3000\text{V}$。	4
59.	手提式强光照明灯	用于火场救援照明	★1、满足国家 GB30734-2014 标准，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和防爆认证证书； 2、LED 光源，具备强光、工作光、频闪三种工作模式； 3、光斑中心强光最大照度应$\geq 1800\text{lx}$，弱光最大照度应$\geq 700\text{lx}$，寿命≥ 5 万小时，功率$\geq 15\text{W}$； 4、强光连续工作≥ 7 小时，重量≤ 1 千克； 5、外壳防护等级 IP68 以上，灯体有防碰撞保护层设置。	18
60.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用于火场救援照明	满足国家 GB 30734-2014 标准，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和防爆认证证书，标识符合《20 式消防员佩戴式防爆照明灯款式标识统型要求》： 一、主体结构 20 式消防员佩戴式防爆头灯采用直筒圆柱形结构设计，具备强光、弱光、爆闪光可切换功能，爆闪光闪烁频率应为 8-10HZ。整体由外壳、光学单元、充电口、电量显示单元、电池和开关等组成。灯具重量$\leq 110\text{g}$，夹具重量$\leq 40\text{g}$。 ★1、灯具外壳应采用 AL6061-T6 铝合金材质，表面采用硬质阳极氧化处理工艺，颜色为亚光黑色。 2、灯身筒中部采用滚纹处理工艺，滚纹部分距灯头最前端距离为 $24\text{mm} \pm 1\text{mm}$，距灯尾最后端距离为 $10\text{mm} \pm 1\text{mm}$。 3、灯具外壳防护等级应满足 GB 4208-2008 规定的 IP66/ IP68 的要求，同时需要标明灯具的潜水深度和持续时间，灯具从 2 m 高度跌落不影响使用。 4、灯具工作满 10min 时测量其 2m 处光斑中心照度，光斑中心强光最大照度$\geq 1800\text{lx}$，弱光最大照度$\geq 700\text{lx}$。	85

		二、附属结构 1、充电孔：灯筒上应设计有通用 Type-C 充电口孔位，孔位长度为 $7.9 \pm 1\text{mm}$，宽度为 $5 \pm 0.3\text{mm}$，孔位最前端距灯头最前端距离为 $30.6 \pm 1\text{mm}$。当灯具充电时电量显示器应采用跑马灯方式显示充电进行状态及当前电量情况。灯具完全放电后充满电时间应小于 4h。 2、电量显示窗：灯筒上应设计有通用电量显示单元窗孔，采用四段式蓝色电量显示设计，每段代表 25%电量，孔位长度为 $11 \pm 1\text{mm}$，宽度为 $3 \pm 0.3\text{mm}$，电量显示孔与充电孔平行设计，轴向与充电孔的夹角为 35°，电量显示窗最前端距灯头最前端距离为 $30 \pm 1\text{mm}$。当电量剩余不足 25%时，最后一段电量显示灯持续闪烁提醒电量不足。 3、安装预留台阶结构：灯筒中部两侧对称设计有安装预留台阶，台阶长度为 $40 \pm 1\text{mm}$，宽度为 $7 \pm 1\text{mm}$。台阶最前端距灯头最前端距离为 $40.5 \pm 1\text{mm}$，同时台阶与电量显示孔位垂直结构。 4、尾盖凹槽：为方便开关按压，灯具尾部应设计有凹槽结构，凹槽结构为双侧对称设计，弧度为 $\Phi 30 \pm 1\text{mm}$，高度为 $2.4 \pm 0.5\text{mm}$。 5、挂绳孔：灯具外盖应设计有挂绳孔位，位于尾盖非凹槽部分。挂绳孔规格为 $(4 \pm 0.5)\text{mm} \times (1.4 \pm 0.5)\text{mm}$，采用对称设计共计 4 个孔位。 6、开关孔：灯具外壳尾端中部应设计有开关孔，开关孔直径为 $\Phi 13 \pm 0.5\text{mm}$，位于外壳尾端正中位置。 7、按钮开关：灯具应具备一体式方位灯大开关设计，尾部采用白色透明按钮式大开关设计，开关直径不小于 12.5mm，同时开关应一体式设计有红色常亮方位灯，用于方位指示，红色方位灯在晴朗夜间的可视距离应不小于 100m。 8、夹具：与消防头盔和抢险救援防护头盔滑轨配套的头灯夹具，上下可调节。 三、电池 1、电池应采用可充电锂电池，额定电压为 DC3.7V，额定容量不小于 1.9Ah。 2、灯具电池两端应同时设置正负极，且电池两端正负极性应对称设计，电池装入灯具时应不需区分方向均能使灯具正常工作。 四、标志 灯头部位标有“20 式消防员佩戴式防爆照明灯”永久标志。 鼓励配备集中式充电箱，充电箱应设计有充电指示灯，体现箱体内灯具电量是否全部充满。	
--	--	---	--

61.	消防用荧光棒	用于地震救援, 标记 受害者位置	★1、满足 GB/T 8416-2003 标准, 提供国家级 (第三方) 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2、长度 $\geq 300\text{mm}$, 直径 $\geq 15\text{mm}$; 3、发光时间强光型 $\geq 30\text{min}$, 普通型 $\geq 120\text{min}$, 最高使用温度 $\geq 65^{\circ}\text{C}$ 。	120
62.	救生照明线	用于消防员火场逃生 自救	★1、满足 GB 26783-2011 标准, 提供国家级 (第三方) 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多功能手提电源, 可外接移动电源供电, 采用一体化绝缘结构设计, 便于救援现场的逃生指示和移动使用; 线体防尘防水, 使用铜丝、电致发光荧光粉、PVC、钢丝绳; 3、照明线具有导向功能, 有清晰可见方向标志; 4、技术性能: 线体长度 ≥ 100 米, 发光亮度 $\geq 50\text{cd}/\text{m}^2$, 绝缘电阻 ($\text{M}\Omega$) ≥ 50 , 最高表面温度 $\leq 60^{\circ}\text{C}$ 。连续工作时间: 常亮型 $\geq 8\text{h}$, 闪烁型 $\geq 16\text{h}$, 重量 $\leq 15\text{kg}$ 。	3
63.	无火花工具	用于可燃气体场所	★1、提供国家级 (第三方) 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易爆、易燃、强磁及腐蚀性事故现场的手工作业; 3、材质采用高强度铜合金材质, 主要包括奶头锤、管钳、双头梅花扳手、双头呆扳手、活扳手、F 扳手、橡皮锤、扁铲、顶尖、一字螺丝刀、十字螺丝刀、尖嘴钳、钢丝钳、鲤鱼钳和工具箱等 (总件数不少于 20 件套)。	1
64.	多功能自吸式泡沫喷射器	用于化工火灾扑灭	★1、该装置为多功能自吸式泡沫喷射器, 可按 3%~6%比例混合泡沫液与水, 泡沫比例范围可调, 箱体为铁制, 混合器部分为铝制, 本套包括: 泡沫比例混合器、泡沫液桶、泡沫枪; 2、泡沫枪: 管牙接口与水带接口相接, 供水和泡沫液后便可用来产生和喷射空气泡沫, 扑救中型油类火灾; 3、工作压力: $\geq 0.7\text{MPa}$; 4、水量: $\geq 7.5\text{L}/\text{s}$; 5、空气泡沫液量: $\geq 0.48\text{L}/\text{s}$; 6、混合液量: $\geq 8.0\text{L}/\text{s}$; 7、空气泡沫量: $\geq 50\text{L}/\text{s}$; 8、射程: $\geq 28\text{m}$ 。	2
65.	水幕水带	用于火灾现场阻燃火 势或排烟排气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 (第三方) 的检测报告; 2、衬里采用聚氨酯材料, 长度可结合需求更改; 3、水带工作压力 $\geq 1.6\text{Mpa}$; 4、接口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内扣式接口, 铝合金材质, 口径 65mm。	20

66.	消防水带带压堵漏装置	用于保护水带，带压操作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2、对于小于 6mm 小孔使用抽芯铆钉式堵漏装置，对于大于 6mm 的泄漏口使用捆绑式堵漏装置。 3、抽芯铆钉式：封堵压力 $\geq 1.5\text{MPa}$ ，封堵孔洞尺寸 $\geq 5\text{mm}$ ，封堵时间 $\leq 10\text{S}$ ； 4、捆绑式水带堵漏装置：封堵压力 $\geq 1.5\text{MPa}$ ，封堵孔洞尺寸 $\geq 8\text{mm}$ ，封堵时间 $\leq 40\text{S}$ 。	1
67.	D 型钩	用于高空救援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30
68.	万向单滑轮	用于高空救援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10
69.	动力绳	用于高空救援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4
70.	地震救援背囊	用于地震救援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15
71.	止水器	用于火灾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8
72.	单兵帐篷	用于地震救援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3
73.	指南针	用于野外辨认方向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6
74.	高音哨	用于野外定位自救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6
75.	发令旗（红、绿色等）	用于火场发出紧急撤离信号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6
76.	夜视仪（望远镜）	用于夜间探测火情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
77.	三脚架（水平仪）	用于稳定数码拍摄设备	高度大于 1.8M 称重 15KG 适用于直播，录像摄像，类型脚架+云台套装 材质铝合金。	3

78.	便携发电机（数码变频）	用于火场发电	1、发动机:采用数码静音单缸四冲程汽油发动机，功率 $\geq 4\text{kw}$ ，启动方式：手、电、遥控启动， 2、配备机油报警器、数字显示电压表、频率表、运行时间表、燃油指示表，50m 线盘； 3、额定工作电压：220V，耗油量（全负荷） $\leq 1.8\text{L/h}$ ，燃油容量 $\geq 20\text{L}$ ，工作时间：一次注满燃油 $\geq 10\text{h}$ ，整套设备重量 $\leq 50\text{kg}$ ； 4、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3
79.	poc 公网对讲机	用于与现场多方联合通讯	净重 $\geq 192\text{g}$ 外置 FPC 天线，电池容量 5500MAH 支持频段 B34\B38\b39\B40\B41\ 备用电池不少于 4 块。	2
80.	卫星电话	用于在信号中断情况下紧急联络	Andrid8.1 内存 1GB+8GB 电池 $\geq 5000\text{MAH}$ 长续航三防 IP68 辅助搜星手持机 定位功能，备用天线 1 个，电池 3 块。	2
81.	Dv 单兵	用于现场拍摄，传输视频	3.4.1. *须接入消防图像综合管理平台，指挥中心可实时调度视频，发起双向语音对讲，获取定位信息。 3.4.2 整体结构：一体化设计，集成音视频硬件编码、4G/5G 网络、GPS&北斗、存储、锂电池等模块。 3.4.3 状态显示：具有 OLED 显示屏，可显示工作状态、网络状态、定位信息、剩余电量、存储状态等信息。 3.4.4 视频接口：$\geq 1 \times \text{HDMI}$ 输入，可外接 DV 摄像机、无人机遥控器等高清视频源接入。 3.4.5 音频接口：≥ 1 路 3.5 耳麦一体接口，$\geq 1 \times \text{HDMI}$ 输入，内置蓝牙，支持蓝牙耳机连接。 3.4.6 *网络接口：$\geq 1 \times 4\text{G}$ 全网通，$\geq 1 \times 5\text{G}$ 全网通，$\geq 1 \times \text{WIFI}$，支持$\geq 1 \times 10/100\text{M}$ 以太网口（可由 USB 接口转出）。 3.4.7 卫星定位：内置北斗&GPS 模块，支持 GPS 和北斗双模定位，定位信息以 OSD 方式上报。 3.4.8 安全性：支持 VPN 传输，IPSec(支持 CA 数字证书)，PPTP/L2TP, GRE/IP，帐户权限确认。 3.4.9 录像存储：支持 MicroSD 卡存储，最大存储容量$\geq 128\text{G}$。 3.4.10 内置锂离子电池$\geq 12000\text{mAh}$，连续工作时间≥ 4 小时。	1

82.	无人机一部	用于现场高空侦查火情传输信息	8.1.1 *含飞机，遥控器（附带显示屏幕），充电器、充电线、电池等套件，飞行电池 2 组（2 块），桨叶 2 组（4 对），收纳箱 1 个，云台保护罩，SD 卡，含一年机身设备保险。 8.1.2 飞行器：重量（含桨和电池）≤ 1000 g。 8.1.3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 5000m。 8.1.4 最大上升速度：≥ 6m/s。 8.1.5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 15m/s。最大抗风速度：≥ 12 米/秒。 8.1.6 飞行时间：≥ 45 分钟（无风环境）。 8.1.7 工作环境温度：-10°C至 40°C。 8.1.8 悬停精度：垂直± 0.5m；水平± 0.5m。 8.1.9 云台：稳定系统：支持 3 轴（俯仰、横滚、平移）；可控转动范围：俯仰：-90°至 $+35^{\circ}$。 8.1.10 *相机：配备混合变焦相机及热成像相机。1/2" CMOS，有效像素 ≥ 4800 万（长焦像素≥ 1200 万）；热成像传感器：非制冷氧化钒，测温方式：点测温、区域测温，红外测温精度：$\pm 2^{\circ}\text{C}$ 或 $\pm 2\%$。 8.1.11 遥控器：高亮屏，显示增强模式，存储空间：ROM≥ 64GB + 可扩展（通过 microSD 卡）。 8.1.12 视频输出接口：支持 Mini-HDMI 接口。	3
83.	三轴稳定器	用于现场拍摄，传输视频	电池容量 ≥ 2600 mAh，净重 ≥ 500 g 云台类型为三轴云台，适用于手机 具有防水防摔功能	1
84.	单反照相机	用于现场拍摄，传输视频	1、有效像素不低于 2620 万 2、连拍速度不低于 6.5 张/秒 3、全像素双核对焦 4、适合全高清短片拍摄 5、配闪光灯。	1
85.	笔记本电脑	用于火场文书办公	1、内存（内存类型 DDR5、插槽数量 2 个、最大支持容量 32GB、内存频率 4800Mhz） 2、端口（显示端口 Thunderbolt 雷电、音频接口：耳机、麦克风二合一 3.5mm） 3、显卡（不低于 NVIDIA3060、显存容量≥ 6GB、内存类型 DDR6、显存类型 192bit）、 4、硬盘（M.2 接口数量不少于 2 个） 5、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2560 • 1600、尺寸不低于 16 英寸） 6、网络传输（支持 Wi-Fi6E，局域网传输速度 10/100/1000Mbps） 7、处理器（CPU 不低于 Intel12 代 I9-12900H）	2
86.	对讲机电池	备用电池	适用于主流消防对讲机型号	120

87.	彩色喷墨一体打印机	打印文件	1 支持 A3 打印 2、支持彩色喷墨打印 3 、 供 墨 方 式 为 墨 仓 式 4、支持复印扫描一体	1
88.	布控球三脚架	配套布控球使用	适用于主流消防布控球三脚架	2
89.	单兵耳挂式耳机（带 PPT 功能）	配套 DV 单兵使用	线长≥2.5 米挂耳式，支持音乐、通话，带麦克风	4
90.	布控球手咪	配合布控球使用	1、HRM-160（3.5 4 级）-3.5mm-4 芯	4
91.	单兵背包	配合 DV 高清单兵使用	黑色外观，双肩背包，便于携带，多口袋多模块具有防碰撞、防割；保温等功能	2
92.	布控球蓝牙耳机	配合 DV 高清单兵使用	入耳式，不易掉落续航能力长附带挂耳式配件	4
93.	音频延长线	配合 DV 高清单兵使用	4 节 3.5 公对母音频延迟线≥ 5 米	5
94.	布控球航线	支持 HDS1300 高清布控球使用	QM. K19. N20. 001_yiduan 12P 插头航空线组成（TGG. 2K. 312. CLAC82Z）_一端 RJ45 无灯母座、4J3.5mm 音频母头、DC5.5*2.1 电源母头 线长 1600+_40MM（包含端子）	3
95.	数字对讲机座充（多路）	支持对讲机充电	满足六台对讲机或对讲机电池同时进行快速充电，可自动识别电池类型选择相应模式，充电过程中可对电压、温度等信息监控	2
96.	运动相机	适用于火场拍摄	防水能力≥10 米，支持全景拍摄，主摄像头像素 2700 万，支持广角拍摄、电子防抖、电池可拆卸续航≥90 分钟，可触屏操作。	4
97.	通信马甲	适用于火场拍摄时穿着	1. 橘黄色调 2. 印有“新疆消防 伊犁通信”反光字样 3、多挂点、多口袋 4、口袋挂点牢固，不易破损	10
98.	512G 储存卡	储存音视频	写入速度≥100MB/s 读取速度≥160MB/s， 类型 TF（MicroSD）卡，适用于平板、行车记录仪、相机、音响等 容量≥512G	4
99.	平板电脑	用于办公	CPU 类型骁龙 888 以上，前置摄像头 800W，后置摄像头 1300W，支持 IPv6，运行内存 12GB，内存容量 512GB 分辨率 2800*1840 厚度 7.0mm 以下	1

100.	抢险救援手套	保护消防员手部	★满足 XF633-2006 标准，抢险救援作业时的手部保护。 1、使用杜邦面料，耐磨防割，与手部贴合性能好，腕口有收紧功能，设置挂环，颜色为橘红色。 2、必须提供样品。	60
101.	消防通用安全绳（静力绳 200 米）	用于高空救援	1、满足 XF494-2004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特殊螺旋均匀纺织工艺使外皮和内芯紧密的结合一体，外皮滑动率为零； 3、直径 10.5mm，长度为 200 米，最小破裂强度$\geq 50\text{KN}$，静拉力$\geq 4000\text{kg}$； 4、性能：经 $204^{\circ}\text{C} \pm 5^{\circ}\text{C}$ 的耐高温性能试验后，安全绳不应出现熔融、焦化现象。	4
102.	消防通用安全绳（静力绳 50 米）	用于高空救援	1、满足 XF494-2004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特殊螺旋均匀纺织工艺使外皮和内芯紧密的结合一体，外皮滑动率为零； 3、直径 10.5mm，长度为 50 米，最小破裂强度$\geq 50\text{KN}$，静拉力$\geq 4000\text{kg}$； 4、性能：经 $204^{\circ}\text{C} \pm 5^{\circ}\text{C}$ 的耐高温性能试验后，安全绳不应出现熔融、焦化现象。	5
103.	消防通用安全绳（静力绳 100 米）	用于高空救援	1、满足 XF494-2004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特殊螺旋均匀纺织工艺使外皮和内芯紧密的结合一体，外皮滑动率为零； 3、直径 10.5mm，长度为 100 米，最小破裂强度$\geq 50\text{KN}$，静拉力$\geq 4000\text{kg}$； 4、性能：经 $204^{\circ}\text{C} \pm 5^{\circ}\text{C}$ 的耐高温性能试验后，安全绳不应出现熔融、焦化现象。	8
104.	65-25 消防水带（米）	用于火场输送	★1、满足 GB6246-2011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衬里消防水带织物层选用高强度合成纤维（优质涤纶长丝）编织而成，内衬采用聚氨酯薄膜； 3、水带工作压力不低于 2.5Mpa； 3、接口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内扣式接口，锻压式一体铝镁合金材质，长度结合需求更改； 4、口径 65mm。单位长度质量$\leq 360\text{g/m}$；延伸率（%）≤ 5；膨胀率（%）≤ 5；附着强度（$\text{N}/25\text{m}$）≥ 35；厚度规格$\geq 0.3\text{mm}$；（按盘报价）	1000 米

105.	80-25 消防水带（米）	用于火场输送	1、满足 GB6246-2011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衬里消防水带织物层选用高强度合成纤维（优质涤纶长丝）编织而成，内衬采用聚氨酯薄膜； 3、水带工作压力 $\geq 2.5\text{Mpa}$ ； 4、接口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内扣式接口，锻压式一体铝镁合金材质，长度结合需求更改； 5、口径 80mm，单位长度质量 $\leq 450\text{g/m}$ ，延伸率（%） ≤ 5 ，膨胀率（%） ≤ 5 ，附着强度（N/25m） ≥ 35 ，厚度规格 $\geq 0.3\text{mm}$ （按盘报价）。	1000 米
106.	哈利根铁铤	用于营救被困人员	具有剪切、撬、锤等多种功能铁铤	3
107.	6 米救援扁带	用于高空救援	1、提供国家级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扁带为凯夫拉阻燃材质；耐磨损挂点； 3、双层缝合设计； 4、连接孔的承受拉力 $\geq 20\text{KN}$ 、断裂拉力 $\geq 30\text{KN}$ ，长度 $\geq 6\text{m}$ 。	6
108.	60KG 假人	用于日常训练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
109.	排污泵	用于水涝灾害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
110.	消火栓扳手	用于火场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8
111.	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	用于水域救援	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直径 9.5mm； 3、最小破断强度 $\geq 20\text{kN}$ ； 4、漂浮时间 $\geq 48\text{h}$ ； 5、长度：50m，配防水绳包、手环、挂钩； 6、绳头设有检验标识、生产日期等信息。	2
112.	移动硬盘	用于办公	1、存储不小于 2TB	5
113.	液压软管	用于抢险救援	液压管材质为凯芙拉纤维、专利设计同心轴平头自动锁单管系统、可在工作状态下带压任意快速连接和插拔、使用寿命 10 年，液压管可 360 度自由旋转而不扭曲、不打结、不漏油、内管最大工作压力 720 巴、外管工作压力 25 巴 液压管长度：10 米、重量 4.7 公斤 每台双输出机动泵需要配备 2 条 10 米液压管使用！	2

114.	快挂	用于抢险救援	重量 100G, 长度 12cm, 锁门纵向拉力 12kN, 横向拉力 8kN, 开口拉力 9kN, 锁门开口 21-25mm	4
115.	布控球	通讯专用	1、满足 XF494-2004 标准, 提供国家级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须接入到新疆消防救援总队图像综合管理平台, 可通过 Wifi、5G/4G 公网和有线方式进行控制 (无使用数量授权限制), 总队指挥终端能调取布控球音视频。 3.2.2 图像支持 H.264、H.265 编码方式, 支持 1080P、720P、D1 和 CIF 等多种分辨率, 具备双向语音通信功能, 360 度全向云台。 3.2.3 *整体结构: 一体化结构设计, 集成高清云台摄像机、无线编码器、大容量电池、北斗&GPS 定位模块、激光灯等模块, 防护等级 $\geq$ IP67, 具有手提把手设计, 具备防水功能, 底部具有吸盘; 3.2.4 电池供电: $\geq$ 8 小时; 3.2.5 最低照度: $\leq$ 0.0002Lx; 3.2.6 支持 SD 卡本地存储; 3.2.7 支持 $\geq$ 2 个 5G/4G 全网通无线通道, 支持无线通道捆绑传输。	1
116.	分体篮式救援担架	用于抢险救援	1、满足 XF494-2004 标准, 提供国家级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材质: 主体: 304 不锈钢, 配件: 聚乙烯、PP、涤纶 尺寸: 212*60*18CM 重量: 14.7kg (不包含配件) 包括配件约 17kg 用于救援工作中伤员转移使用 1. 主管一体成型 304 不锈钢弯管, 副管满焊, 厚实、安全、舒适。 2. 配置背部支撑耐用背板, 13mm 格阻燃网衬, 4 道 48mm 宽的伤员固定安全带 3 使用 25mm 上管, 螺纹连接方式, 底部 8 组互扣快速连接结构, 可实现快速拆装 4. 本担架可用于垂直、平移、斜坡等多种角度环境使用。 5. 2 段分体结构, 为存储、运输, 实现更多便利 6. 有效承重: 水平 300kg; 垂直: 300kg	1
117.	AED 体外除颤仪	用于急救	1. 主要功能: 用于体外除颤 2. 技术要求: 除颤波形为双相指数截断波形 (BTE), 可根据病人阻抗进行自动补偿 3. 其他要求: AED 输出能量用户可配置, 最大不低于 350J	2
118.	地下消火栓钥匙	开关地下消火栓阀门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 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用于地下消火栓设施; 加长臂杆 $\geq$ 90cm, 四角款,	8

119.	手持电台	通信	350 兆，气体粉尘双重防爆，IP68 防护等级，实时定位，倒地报警，清晰响亮	30
120.	安全员，紧急救助小组套装	评估现场环境	安全员套装：1、反光背心（带标识），采用进口 PVC 反光条、夜间反光距离可达 300 米，采用耐磨荧光网眼面料；2、专用头盔（带标识），★满足 XF44-2015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和认证证书，标识符合《20 式消防头盔款式标识统型要求》和《消防头盔单位标识要求》；一、颜色 1、盔壳：白色、2、披肩：藏蓝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13 TCX Dark Navy，色差≥3 级；3、反光标识条：荧光黄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809C，荧光桔红色为 PANTONE 811C，色差≥2 级，入射角 5° 观察角 0.2° 时初始逆反射系数≥100cd/(lx*m²)；4、滑块和配饰：黑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07 TPX，色差≥3 级。三、标志 1、帽徽：消防头盔前面居中粘贴软质立体 19 式消防大帽徽，距帽檐底部 18±2mm，帽徽规格为高 5.9cm、宽 5.7cm；2、单位标识：侧面居中采用耐雨淋反光材料牢固粘贴“新疆消防”，字体为简粗平黑，字体大小为 30（±1）mm×35（±1）mm，字间距 10±1mm，颜色为银灰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423C，色差≥3 级。头盔两侧文字相同，均从帽徽一侧呈半弧状（与加强筋弧度相似）向盔体后部均匀排列；3、出入口安全管控牌，为亚克力版材质；4、激光笔输出波长 660nm、输出功率 0.5~300mw；5、气喇叭瓶身材质为优质钢材、发声分贝 115-130 分贝、声传范围 500 米左右；紧急救助小组套装：1、骨传导通话装置防水等级≥IP67，提供 ip67 检测报告、工作电压 3.0~8.4V；2、发光导向绳采用防弹纤维材质，在可见光下蓄光 30 分钟后能自动发光 4 小时以上；3、化学氧消防自救呼吸器有效防护时间：逃离灾区的使用时间为 30min（中等劳动强度），静坐待援＞120min、防护性能：在规定防护时间内气囊中氧气浓度应不小于 ≥21%，二氧化碳浓度应不大于 1.5%，最大应不大于 3%。吸气温度≤55℃。外形尺寸：185x120x8（mm）携带重量：小于或等于 1.3Kg，佩戴重量：小于或等于 1.1Kg；4、空气呼吸器气瓶包采用耐雨淋反光材料牢固粘贴“新疆消防”；5、医疗急救箱 配备急救医用品	6
121.	风速仪	测量风速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
122.	闭环式扁带	用于安全保护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扁带为尼龙材质，耐磨损挂点；	18

			3、双层缝合设计； 4、连接孔的承受拉力 $\geq 20\text{KN}$ 、断裂拉力 $\geq 30\text{KN}$ ，长度 $\geq 150\text{cm}$ 。	
123.	救援绳包	绳索保护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
124.	望远镜	观察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1
125.	计时器	计时	1、符合国家 XF124-2013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6
126.	消防员防蜂服	躯体保护（防蜂）	1、满足 XF3008-2020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2、由阻燃、防水、透气、防静电等多功能多层复合面料组成，具有防刮擦、防切割、防撕裂等特点； 3、整体采用一体式设计，附带有挂钩及对讲机袋、工具袋等，便于作业人员携带专业工具； 4、头罩面部由半圆形不锈钢钢丝网制成，规格为 100 目，整体视野宽阔、网眼极小、耐曲折、易复型，耐压、回弹性好、100%透气无阻碍，四周采用 8 只不锈钢铆钉固定，牢度和密封性高； 5、缝线采用芳纶防火线缝制，标签应放置在防蜂服前胸左侧的内层上。 6、配备人造革贴合手掌的手套具有防刺、防滑、防寒、防水功能，佩戴后灵活度高、防蜇刺效果佳； 7、防蜂服上的辅料应符合以下要求： a) 所有硬质附件表面都应光滑，无毛刺和锋利的边缘，五金件应经过防腐蚀处理； b) 缝纫线、搭扣与拉链的颜色应与外层面料相匹配； c) 拉链、搭扣不应使用易熔、易燃、易变形的材料，若必须使用时其表面应加装阻燃衣料掩襟。 8、抗蜇刺性能面料抗蜇刺力$\geq 0.4\text{N}$。阻燃性能：损毁长度$\leq 100\text{mm}$，续燃时间$\leq 2\text{s}$； 耐磨性能：面料表面加载基材为 $300\text{g}/\text{m}^2$、粒度为 100 目的砂纸，在 9kPa 的压力下，经 2000 次循环摩擦后，试样不应被磨穿；头罩面部孔径：头罩面部如有孔洞设计，则孔洞的孔径$\leq 1\text{mm}$。：头罩视野：总视野保留率$\geq 70\%$，双目视野保留率$\geq 55\%$；抗蜇刺性能：手套抗蜇刺力$\geq 0.6\text{N}$；撕破强力：手套掌心面和背面材料的撕破强力$\geq 50\text{N}$。当两者材料相同时，可只对掌心面材料进行试验；靴帮抗穿刺性能：靴帮材料的最大抗穿刺力$\geq 35\text{N}$；滑性能：在压制陶瓷地板砖上做后跟向前滑动时的摩擦系数≥ 0.28，水平向前滑动时的摩擦系数≥ 0.32。电绝缘性能：击穿电压$\geq 5000\text{V}$ 时，泄漏电流应$< 3\text{mA}$；	2

			9、试样经试验后，应无熔融、烧焦现象； 10、总质量$\leq 4.2\text{kg}$； 11、提供装备收纳箱，配备详细的中文说明书。 12、配备降温设备。	
127.	3/4 消防头盔（指挥员）		满足 XF44-2015 或 GA44-2015 标准，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标识符合《20 式消防头盔款式标识统型要求》和《消防头盔单位标识要求》： 一、颜色 1、盔壳：红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86C，黄色为 PANTONE 012 C，色差≥ 3级； 2、披肩：藏蓝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13 TCX Dark Navy，色差≥ 3级； 3、反光标识条：荧光黄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809C，荧光桔红色为 PANTONE 811C，色差≥ 2级，入射角 5° 观察角 0.2° 时初始逆反射系数$\geq 100\text{cd}/(1\text{x}\cdot\text{m}^2)$； 4、滑块和配饰：黑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07 TPX，色差≥ 3级。 二、款式 1、由盔壳、滑轨、缓冲层、舒适衬垫、佩戴装置、面罩、披肩等组成； 2、盔壳：耐高温阻燃材质； 3、滑轨：盔体两侧设黑色多功能模块化滑轨，耐高温阻燃材质； 4、缓冲层：耐高温阻燃材质，颜色为黑色； 5、舒适衬垫：顶部为芳纶网状衬垫，四周为舒适层（与帽箍一体）可调节戴帽高度； 6、佩戴装置：包括帽箍和系带，耐高温阻燃材质。在盔体后部设头围调节旋钮；系带可调节佩戴松紧，加装可拆洗阻燃舒适软垫；插扣为快脱插扣； 7、面罩：耐高温阻燃材质，为内插双弧式； 8、披肩：防水处理、耐高温阻燃芳纶材料，颜色为藏蓝色，可快速拆卸、安装； 9、反光标识：宽度为 $30\text{mm}\pm 1\text{mm}$，长度为 $256\text{mm}\pm 2\text{mm}$，弧形总高 $60\text{mm}\pm 2\text{mm}$。黄色头盔使用荧光橙色反光标识条； 10、所有可调节扣件全部采用黄色，为改性阻燃尼龙 66 材料。 三、标志 1、帽徽：消防头盔前面居中粘贴软质立体 19 式消防大帽徽，距帽檐底部 $18\pm 2\text{mm}$，帽徽规格为高 5.9 厘米、宽 5.7 厘米； 2、单位标识：侧面居中采用耐雨淋反光材料牢固粘贴“新疆消防”，字	3

			体为筒粗平黑，字体大小为 $30(\pm 1)\text{mm} \times 35(\pm 1)\text{mm}$，字间距 $10 \pm 1\text{mm}$，颜色为银灰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423C，色差 ≥ 3 级。头盔两侧文字相同，均从帽徽一侧呈半弧状（与加强筋弧度相似）向盔体后部均匀排列； 3、头盔后部内侧包含“20 式消防头盔”的永久性标识。 四、性能 1、冲击吸收性能：高温预处理最大冲击力（N）：≤ 3000，辐射热预处理最大冲击力（N）：≤ 3600，低温预处理最大冲击力（N）：≤ 3600，浸水预处理最大冲击力（N）：≤ 3600； 2、抗冲击加速度性能：帽顶部（gn）：≤ 130，帽前部（gn）：≤ 320，帽后部（gn）：≤ 320； 3、耐穿透性能：钢锥应不能穿透头盔与头模产生接触； 4、耐燃烧性能：火源离开帽壳后，帽壳火焰应在 5s 内自熄，并且无火焰烧透到帽壳内部的明显迹象； 5、阻燃性能：下颚带：损毁长度（mm）：≤ 10。续燃时间（s）：≤ 1。披肩：损毁长度（mm）：≤ 35。续燃时间（s）：≤ 1。面罩：续燃时间（s）：≤ 1，且以上均不应有熔融、滴落现象； 6、电绝缘性能：帽壳泄露电流：$\leq 1\text{mA}$； 7、侧向刚性：帽壳最大变形标准要求：$\leq 35\text{mm}$，卸载后变形标准要求：$\leq 3\text{mm}$； 8、质量（g）：≤ 1300； 要求提供低温耐穿刺性能测试报告，可对样品进行破坏性试验，对于试验造成的损坏由投标人承担。	
--	--	--	--	--

128.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三层)	★满足 XF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要求，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和认证证书；标识符合《20 式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款式标识统型要求》；采用四层结构； 一、颜色 服装主体颜色为藏蓝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13 TCX Dark Navy，色差≥ 3 级（按《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 样卡》GB/T250-2008 标准评判）。魔术贴颜色为藏蓝色，与服装主体颜色相匹配。 二、款式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分为作战款和指挥款两种。作战款背部设 有风琴褶。指挥款上衣的衣长较作战款同号型服装长 140mm，下 摆衣兜为斜插兜，下摆后部设有开叉，其他结构与作战款相同。（一）主体结构。 9、上下分体式结构。作战款上衣和裤子间重叠部分应不小于 200mm。 10、衣领。衣领为立领，前部设护领，衣领内侧采用顺色贴肤 舒适面料。 11、反光标识带。上衣在胸部、下摆、袖口各设 1 条 360 度环 形反光标识带，裤子在小腿部各设 1 条 360 度环形反光标志带。 反光标志带宽度为 50.8mm（2 英寸），颜色为黄银黄。 12、裤子裆部。裤子裆部采用一体式设计。 5、裤子背带。配 H 型背带，背带应可调节长度，可拆卸。 6、上衣前门襟拉链号型不小于 8 号。 （二）附属结构 1、口袋。上衣左胸外设电台立体口袋，门襟内侧设插袋，下 摆设置外贴袋。大腿外侧各设工具袋 1 个。所有外口袋均设置漏 水孔。 2、左臂魔术贴。左上臂外侧设 90mm$\times$110mm 盾牌型魔术贴 并配盾牌型标识；盾牌型魔术贴上方设长 57mm、斜边宽 33mm 平行四边形魔术贴，并配平行四边形消防救援衔标识。 3、袖口。袖口处采用圆弧形设计，外层本色布包边，设置收 紧调节袢，并配置罗纹防护护腕，罗纹防护护腕开拇指孔，内部 设置止水布。 4、上衣门襟。上衣门襟魔术贴为贯通式。 5、上衣下摆。上衣舒适层下摆设置止水布。 6、裤脚口。裤脚口处采用圆弧形设计，内部设置止水布，内 侧设置拉链，裤脚设耐磨材料包边。 7、补强处理。肩、肘、膝部应采用耐磨层加厚处理，耐磨层 应柔软且易于清洗。 8、左右肩部设有两个挂袢。 9、左胸魔术贴。左胸电台立体口袋上方设长 69mm、上宽 52mm、下宽 50mm	20
------	--------------	---	----

			盾型魔术贴，并配盾型胸徽标识。 10、右胸魔术贴。右胸胸部反光带上方设长 66mm、宽 18mm 长方形魔术贴，并配长方形姓名牌标识；长方形魔术贴上方设长 66mm、宽 31mm 翼型魔术贴，并配翼型胸标标识。 三、标识 （一）背部印字 消防救援队伍配备服装背部横向居中采用 耐火、防水、荧光材料喷涂印制“中国消防”，字体为简粗平黑，颜色为银色，每个字大小 70mm×85mm，字间距 20mm，位置在反 光带上方 30mm 处；反光带下方 30mm 处结合伊犁支队本地情况 印制支队单位信息“新疆伊犁”，字体 为简粗平黑，颜色为银色，每个字大小 50mm×55mm，字间距 15mm。 （二）左臂标识 1、盾牌型标识，通过标识汉字区分岗位，包含总指挥、副总 指挥、指挥长、作战、通信、政宣、信息、战保、安全、文书、 指挥、班长、战斗、供水、摄像等 15 类。佩戴使用由总队依据《消 消防救援队伍执勤战斗条令》进行统一规范。 2、消防救援衔，在盾牌型标识上方粘贴消防救援衔，区分人 员衔级。 （三）右臂标识 大队以上现场指挥人员佩戴层级标识，底色与服装本体相同，形状为三角状（外廓与肩部吻合），三角顶端 和底边有尼龙搭扣可附着在服装右臂上，三角形两个底脚处设置 有一对尼龙搭扣，可环绕大臂粘贴固定。标识为水平状黄色反光 标志带，佩戴好后保证前后及侧面可见。级别标识分为：大队人员：一条黄色反光标志带，宽度 30mm，距底边 60mm。	
129.	多功能水枪(40 式盯野式)		1、满足 GB8181-2005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单个消防员可有效操作控制，由喷雾枪头、球阀开关、枪管组织，带有握把，马蹄式环形水流开关，枪体内设置铝合金球型阀门可启闭水流； 3、进水口径 40mm，盯野式接口，配防打结接口；具有直流喷雾无级转换、流量可调等功能，可调节≥ 5 个档位的流量变化，直流有效射程≥ 35 米； 4、重量$\leq 3\text{Kg}$，金属表面硬质阳极氧化处理涂层； 5、配备详细的中文说明书。	12

130.	多功能水枪（町野式）		1、满足 GB8181-2005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单个消防员可有效操作控制，由喷雾枪头、球阀开关、枪管组织，带有握把，马蹄式环形水流开关，枪体内设置铝合金球型阀门可启闭水流； 3、进水口径 65mm，町野式接口，配防打结接口； 4、具有直流喷雾无级转换、流量可调等功能，可调节≥ 5个档位的流量变化，直流有效射程不低于 35 米； 5、重量$\leq 3\text{Kg}$，金属表面硬质阳极氧化处理涂层； 6、配备详细的中文说明书。	6
131.	直流水枪（町野式）		1、铝合金材质，配备开关； 2、町野式接口，口径 65mm； 3、流量$\geq 7\text{L/s}$，射程$\geq 25\text{m}$； 4、满足 GB8181-2005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配备详细的中文说明书。	6
132.	65mm 水带接口（内扣）		1、满足 GB12514-2006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铝镁合金锻造工艺材质，工作压力$\geq 1.5\text{Mpa}$，强度试验压力$\geq 2\text{Mpa}$； 4、铝镁合金 65mm 内扣式接口。	30
133.	40mm 水带（町野接口）		1、满足 GB12514-2006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铝镁合金锻造工艺材质，工作压力$\geq 1.5\text{Mpa}$，强度试验压力$\geq 2\text{Mpa}$，水带长度 20m； 4、铝镁合金 40mm 町野接口。	30
134.	80mm 水带接口（内扣）		1、满足 GB12514-2006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铝镁合金锻造工艺材质，工作压力$\geq 1.5\text{Mpa}$，强度试验压力$\geq 2\text{Mpa}$； 4、铝镁合金 80mm 内扣式接口。	30

135.	80mm 水带接口（町野）		1、满足 GB12514-2006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铝镁合金锻造工艺材质，铝镁合金材质，工作压力 $\geq 1.5\text{Mpa}$ ，强度试验压力 $\geq 2\text{Mpa}$ ； 4、铝镁合金 80mm 町野接口。	30
136.	异形接口（65 町野/内扣）		1、满足 GB12514-2006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铝镁合金材质，工作压力 $\geq 1.5\text{Mpa}$ ，强度试验压力 $\geq 2\text{Mpa}$ ； 3、铝镁合金接口：65mm 町野/65mm 内扣。	10
137.	异形接口（80 町野/80 内扣）		1、满足 GB12514-2006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铝镁合金材质，工作压力 $\geq 1.5\text{Mpa}$ ，强度试验压力 $\geq 2\text{Mpa}$ ； 4、铝镁合金口径：80mm 快速/80mm 内扣。	10
138.	异形接口（80 内扣/65 町野）		1、满足 GB12514-2006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铝镁合金材质，工作压力 $\geq 1.5\text{Mpa}$ ，强度试验压力 $\geq 2\text{Mpa}$ ； 4、铝镁合金 80mm 内扣/65mm 町野接口。	10
139.	异形接口（80 町野/65 内扣）		1、满足 GB12514-2006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铝镁合金材质，工作压力 $\geq 1.5\text{Mpa}$ ，强度试验压力 $\geq 2\text{Mpa}$ ； 4、铝镁合金 80mm 町野/65mm 内扣接口。	10
140.	内扣异径接口（80/65）		1、满足 GB12514-2006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铝镁合金材质，工作压力 $\geq 1.5\text{Mpa}$ ，强度试验压力 $\geq 2\text{Mpa}$ ； 4、铝镁合金 80mm/65mm 内扣异径接口。	10

141.	町野异径接口（80/65）		1、满足 GB12514-2006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铝镁合金材质，工作压力$\geq 1.5\text{Mpa}$，强度试验压力$\geq 2\text{Mpa}$； 4、铝镁合金 80mm 町野-65mm 町野接口。	10
142.	二分水器（65 转 40）		1、满足 XF868-2010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 2、表面无结疤、裂痕、砂眼； 3、工作压力$\geq 1.5\text{Mpa}$，强度试验压力$\geq 2\text{Mpa}$，铝镁合金材质； 4、进水口径：65mm，出水口径：2$\times$40mm；5、65-40mm 两分水器，町野式、铝镁合金材质，重量不大于 3kg。	8
143.	闪光警示灯		1、用于道路或特定场所警示，灯光颜色为黄色。 2、有二个调节档位（常亮、频闪）。 3、采用可拆卸式电池供电。	6
144.	无线复合气体探测仪		1、便携带手持式无线复合气体探测仪，配备高清高亮度显示器，内置泵吸式测量（流量≥ 500 毫升/分钟），采样距离 10 米以上，可存储数据≥ 10 万条，中文操作界面； 2、检测气体包括一氧化碳 CO、二氧化碳 CO₂、甲醛 CH₂O、臭氧 O₃、苯 C₆H₆、总挥发性气体 TVOC； 3、检测气体不低于以下范围：CO（0~100ppm）、CO₂（0~5000ppm）、CH₂O（0~10ppm）、O₃（0~1ppm）、C₆H₆（0~10ppm）、TVOC（0~10ppm）； 4、检测气体分辨率不低于以下范围：CO（0.01ppm）、CO₂（1ppm）、CH₂O（0.01ppm）、O₃（0.01ppm）、C₆H₆（0.01ppm）、TVOC（0.01ppm）； 5、检测精度$\leq \pm 1\%$（F.S）； 6、报警方式：声光报警、振动报警、视觉报警、声光+振动+视觉报警、关闭报警可选，响应时间≤ 20 秒，恢复时间≤ 30 秒； 7、带过充、过放、过压、过热、短路保护功能； 8、防爆等级$\geq \text{Exia II CT4}$，防护等级$\geq \text{IP67}$； 9、整套设备包括探测仪、湿度粉尘过滤器、便携箱等，整机重量$\leq 400\text{g}$； 10、提供中文详细使用说明书（含主要参数、加盖生产或代理企业印章）	1

145.	电子气象仪		1、用于检测事故现场的温度、湿度、风向、风速、大气压等，可存储历史数据数量≥ 90000条，连续工作时间≥ 24小时； 2、温度测量范围$\geq -50^{\circ}\text{C}$—50°C，分辨率$\geq 0.1^{\circ}\text{C}$，精确度范围$\geq \pm 0.2^{\circ}\text{C}$； 3、湿度测量范围$\geq 0$—$100\%\text{RH}$，分辨率$\geq 1\%$，精确度范围$\geq \pm 3\%$； 4、风向测量范围$\geq 0$—$360^{\circ}$，分辨率$\geq 3^{\circ}$，精确度范围$\geq \pm 3^{\circ}$； 5、风速测量范围$\geq 0$—$70\text{m/s}$，分辨率$\geq 0.1\text{m/s}$，精确度范围$\geq \pm 0.3\text{m/s}$； 6、大气压测量范围$\geq 450$—$1060\text{hpa}$，分辨率$\geq 0.1\text{hpa}$，精确度范围$\geq \pm 0.3\text{hpa}$； 7、提供中文详细使用说明书（含主要参数、加盖生产或代理企业印章）。	1
146.	灭火毯		1、满足 XF1205-2014 标准； 2、尺寸（长$\times$宽）$\geq 1.5\text{m} \times 1.5\text{m}$； 3、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6
147.	医药急救箱		1、箱体材质铝合金，尺寸（长$\times$宽$\times$高）不小于 $40\text{cm} \times 23\text{cm} \times 23\text{cm}$； 2、箱体设计有提手，配备有肩带，箱内分层设计，内格可自由调节； 3、配备医用棉签 50 支、三角巾急救包 1 个、弹性绷带 1 包、安全别针 10 个、不锈钢剪刀 1 把、医用纱布辅料 10 片、医用橡胶手套 2 副、体温计 1 个、橡皮膏（胶带）1 卷、碘伏喷雾 1 瓶、云南白药喷雾 1 瓶、止血粉 1 包、不锈钢镊子 1 把、止血带 1 个，人工呼吸隔离面罩 1 个，上述所有医疗用品均要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4、提供医疗用品中文详细使用说明书（含主要参数）。	10
148.	医用简易呼吸器		1、整套设备包括面罩、复苏球囊、呼吸阀、进气阀组、储气袋、氧气管、呼气正压阀等组成； 2、适用于体重$\geq 40\text{kg}$的人群； 3、提供医疗用品中文详细使用说明书（含主要参数、加盖生产或代理企业印章）。 4、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10
149.	支撑保护套具		1、配备 4 种不同型号（高度 40—80cm、81—140cm、141—210cm、211—290cm）的支撑杆各 3 个，支撑力均$\geq 10\text{t}$； 2、配备各种附属配件，配备电动和手动绞盘，可组成重型两脚架、三脚架，能够满足不同接触面的支撑需求；	1

			3、配备器材运输箱； 4、材质为高强度合金制造； 5、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150.	稳固保护附件		1、设备包括各类垫块、止滑器、索链、紧固带等，与救生、破拆器材配套使用，起稳固保护作用； 2、尺寸 $\geq 600 \times 200 \times 80 \text{mm}$ 的长方形垫块 ≥ 2 个，重量 $\leq 8 \text{kg}$ ； 3、尺寸 $\geq 600 \times 200 \times 250 \text{mm}$ 的大三角形滑梯 ≥ 2 个，坡面必须有倒齿设计，防止滑脱，重量 $\leq 7 \text{kg}$ ； 4、尺寸 $\geq 200 \times 200 \times 90 \text{mm}$ 的鞍形滑块 ≥ 2 个，重量 $\leq 2 \text{kg}$ ； 5、尺寸 $\geq 200 \times 200 \times 40 \text{mm}$ 的正方形垫块 ≥ 5 个，重量 $\leq 2 \text{kg}$ ； 6、尺寸 $\geq 200 \times 200 \times 80 \text{mm}$ 的正方形垫块 ≥ 4 个，重量 $\leq 3 \text{kg}$ ； 7、尺寸 $\geq 200 \times 200 \times 80 \text{mm}$ 的小三角形垫块 ≥ 4 个，重量 $\leq 2 \text{kg}$ ； 8、联接锁片 ≥ 5 个，用于各个方形垫块之间的固定联接； 9、紧固带 ≥ 4 根，可与支撑杆配套使用，起到稳固保护作用； 10、便携包装箱 ≥ 1 个，用于存放上述垫块； 11、提供中文详细使用说明书（含主要参数、加盖生产或代理企业印章） 12、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1
151.	15 米金属拉梯		1、满足 XF137-2007 标准； 2、铝合金材质，工作长度 15m； 3、整梯重量 $\leq 60 \text{KG}$ ； 4、梯宽度 400mm，梯蹬间距 300mm。 5、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3
152.	二节拉梯（九米）		1、满足 XF137-2007 标准； 2、铝合金材质，工作长度 9m； 3、整梯重量 $\leq 35 \text{KG}$ ； 4、梯宽度 400mm，梯蹬间距 300mm。 5、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第三方）的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3
153.	折叠式救援梯		1、伸展后人字梯垂直高度 $\geq 3 \text{m}$ ，直梯高度 $\geq 6 \text{m}$ ； 2、收缩后高度 $\leq 1.2 \text{m}$ ； 3、梯蹬宽度 $\geq 40 \text{cm}$ ； 4、净重 $\leq 25 \text{kg}$ ； 5、整梯最大负荷 $\geq 450 \text{KG}$ ； 6、提供中文详细使用说明书（含主要参数、加盖生产或代理企业印章）。	4

154.	手抬机动泵	1、发动机形式：单缸四冲程，功率$\geq 9\text{kw}$，手动、电动两种方式启动； 2、额定流量$\geq 12\text{L/s}$，工作压力$\geq 0.5\text{mpa}$； 3、引水时间$\leq 20\text{s}$，最大吸深度$\geq 7\text{m}$，最大扬程$\geq 50\text{m}$； 4、出水口口径 65mm，内扣式出水接口； 5、吸水管长度$\geq 7\text{m}$，配有滤水器，重量$\leq 50\text{kg}$。 6、满足 GB6245-2006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和消防产品认证书，配备详细的中文说明书。	1
155.	单兵便携电动破拆工具组	国内生产或组装产品，提供国家级消防装备质检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 整套工具组包含：电池泵，扩张器、剪断器、撑顶器、钢筋速断器、开门器、电动切割锯、链锯、电动往复锯、电镐各 1 套。切割刀头可互换到电动泵，所有工具电池驱动， 1、电池泵：锂电池$\geq 18\text{V}$，$\geq 5.0\text{Ah}$，$\geq 90\text{Wh}$，总重量$\leq 10\text{kg}$，不含电池重量。 2、扩张器：最大扩张力$\geq 5.0\text{t}$（50kN），扩张距离$\geq 500\text{mm}$，不含电池重量$\leq 13.5\text{kg}$。 3、剪断器：可切割直径$\geq 28\text{mm}$ 的圆钢，最大切断力$\geq 60\text{t}$（600kN），不含电池重量$\leq 11\text{kg}$。 4、撑顶器：顶升力$\geq 60\text{kN}$，扩张行程$\geq 300\text{mm}$，整长$\leq 1000\text{mm}$。不含电池重量$\leq 13\text{kg}$。 5、钢筋速断器：能切割直径$\geq 16\text{mm}$ 的钢筋、钢板，剪断力$\geq 7.0\text{t}$（70kN），不含电池重量$\leq 8.5\text{kg}$。 6、开门器：张开力$\geq 28\text{kN}$；张开距离$\geq 120\text{mm}$；不含电池重量$\leq 9.0\text{kg}$。 7、电动切割锯：可切割直径$\geq 35\text{mm}$ 淬火钢筋，不含电池重量$\leq 7.0\text{kg}$，配$\geq 18\text{V}$ 电池一块。 8、链锯：导板长度$\leq 250\text{mm}$，长度$\leq 550\text{mm}$，不含电池重量$\leq 4.5\text{kg}$。配 18V 电池两块。 9、往复锯：能切割直径$\geq 130\text{mm}$ 钢管，不含电池重量$\leq 5\text{kg}$。配$\geq 18\text{V}$ 电池两块。 10、电镐：破碎混凝土、石块等。冲击数$\geq 2900\text{ipm}$，不含电池重量$\leq 10\text{kg}$。 11、携行背包 4 个，配备 220 伏静音发电机 1 台：功率$\geq 2.0\text{KW}$，重量$\leq 30\text{KG}$；变压器 1 个：输出$\geq 18\text{v}$，输入$\leq 220\text{v}$，重量$\leq 4\text{KG}$。	1

备注：“▲”为重要参数，“★”为实质性要求。

二、技术性能指标

本次采购产品的具体技术性能指标详见本章“一、参数要求”。

三、检验考核要求

1. 现场验收

1.1 货物运抵现场后，供需双方共同组织验收。

1.2 现场验收包括对货物的型号规格、尺寸、数量、外观质量、出厂日期、产品质量等方面的检验。

2. 最终验收

2.1 最终验收应在产品调试完毕并经过试运行后，依据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进行。

四、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要求

1. 合同供货范围包括了所有产品、技术资料、专用工具、备品备件、人员培训及技术协调、技术服务及技术指导,但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和短缺,在发货清单中并未列入而且确实是卖方供货范围中应该有的,并且是满足《招标文件》对合同产品的性能保证值要求所必须的,均应由卖方负责将所缺的产品、技术资料、专用工具、备品备件、人员培训及技术协调、技术服务及技术指导等补上,且不发生费用问题。

2.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不属技术规范中漏设或招标文件要求中漏项所造成的任何遗漏和缺项,而纯属卖方的不慎所造成,不管其漏项和短缺的产品的金额是多少,均由卖方补齐,费用由卖方承担。

3. 质保期

3.1 质保期起计日为合同标的经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计,除“产品需求一览表”载明的特殊规定外,本项目质保期以各设备出厂规定的质保期为准。

3.2 在此质保期内,卖方应对所供货物非用户原因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卖方负担。

3.3 卖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并应保证其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3.4 卖方对不属自产的外协件,也需提供与自己生产的产品相同的质量和服务保证并提供完整的技术文件及证书。

3.5 在保证期内,如发现卖方提供的产品有缺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时,买方认为如属卖方责任,则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索赔。卖方在接到买方索赔文件后,应立即无偿修理、换货、赔款,由此产生的到现场的换货费用、运费及保险费由卖方负担。

3.6 如由于卖方责任需要更换、修理有缺陷的产品,而使合同产品停运时,则质保期按实际修理或换货所延误的时间做相应的延长,且新更换或修理的产品,其质保期应重新计算。

3.7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三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第三卷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供应商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供应商须知中的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 的格式编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小组认定为投标无效。

二、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以下格式进行。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姓名：（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职务：

投标单位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目 录

1、投标函.....	(页码)
2、开标一览表.....	(页码)
3、投标报价明细表.....	(页码)
4、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页码)
5、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页码)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项目编号：）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签字代表（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标包编号及内容投标文件。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供应商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供应商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供应商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姓名：

职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 元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	
质量标准	
报价总说明	

注：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品牌	型号	生产厂家
1								
2								
3								
4								
5								
.....								
合计报价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2. 如果不提供详细报价明细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3. 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4. 合计总报价必须包括货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运输、保险、售后服务、培训及其它必需服务的报价。5. 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供方承担的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5、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如有）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姓名：（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法人授权代表职务：

投标单位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商务部分	(页码)
1. 投标声明书	(页码)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书	(页码)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身份证）	(页码)
4. 供应商情况介绍	(页码)
5. 近年财务状况	(页码)
6.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资料	(页码)
7. 纳税证明社保证明	(页码)
8. 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页码)
9. 信用记录	(页码)
10. 其他认证证书等	(页码)
11. 类似成功业绩	(页码)
12. 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证明材料	(页码)
13. 其他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商务文件	(页码)
二、技术部分	(页码)
14. 商务和技术响应偏离表	(页码)
15. 备品、备件清单及维保期期满后相关维修配件清单一览表	(页码)
产品详细技术规格书	(页码)
16. 产品检测报告	(页码)
17. 针对本项目的详细组织实施方案	(页码)
18. 针对本项目的详细技术培训方案	(页码)
19.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	(页码)
20. 其他优惠条件（如有）	(页码)
2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资料（如有）	(页码)

评标索引表			
序号	评审因素	索引页码	备注
.....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其他组织），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 投标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 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所投产品及其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我方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5)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6) 投标书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日。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现授权 委托（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标包编号及 内容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 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 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

授权人签名：

职务：

职务：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自然人身份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 证副本（如有） 复印件

4、供应商情况介绍格式：

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企业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			营业执照号			
资信等级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注册资金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流动资产	万元					
开户银行			帐号			
总人数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人，中级职称的人。						
经营范围						
资质范围						
备 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5、财务状况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格式：

本供应商郑重声明：

本公司（或单位）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承诺。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7、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被授权人在本单位近半年的社保缴纳证明（2024 年 4 月-2024 年 9 月），提供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社保机构或税务机构出具的收据或清单均可，银行出具的回执单不予认可。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说明；

税务机关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 6 个月投标企业依法纳税凭证或有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

8、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_____

_____（采购人）_____：

我单位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投标，并郑重 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条件。若贵方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方政 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方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 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9、投标人需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均须提供查询结果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加盖企业公章）；

10、供应商已取得的各种有效认证证书、政府部门（企业）或第三方权威鉴定 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证书或证明复印件(如有)。

11、2021年01月01日以来同类成功业绩

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需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出现与事实不符等情况，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 料谋取中标”予以处罚。

12、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须提供制造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注：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3、其他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商务文件

- (1) 其他生产经营该产品所必需的证明文件、制造商授权书等（如有）；
- (2) 其他

14、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一）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品牌	产品型号	生产厂家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注：

- 1、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自行填写投标产品参数，并进行详细参数描述；禁止投标人原文复制招标参数。
- 2、投标产品参数为正偏离的，须提供印证资料并在本表“说明”栏标注参数出处及对应页码。
- 3、标文件中描述的投标产品参数与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实物必须完全吻合，严禁以次充好。
- 4、如投标人违反上述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须知前附表 1.3.4	投标内容		
	投标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		
	投标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		
	投标须知前附表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须知前附表 3.4.1	投标保证金		
	合同专用条款 12.3	付款方式		
	第五章供货要求	商务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5、备品、备件清单及维保期期满后相关维修配件清单一览表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							
质保期外的约定供货价格承诺期限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相关维修配件价格，为质量保证期期满后约定期限内，采购人如向中标单位采购配件时中标人所作出的承诺供货价。（约定期限时间由各投标人单独承诺）

2. 本表中所列价格不计入投标总价，仅供采购人选购时用。

3.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16、产品详细技术规格书

货物说明包括：

- (1) 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功能等性能描述；
- (2) 产品的规范资料、外观彩图及尺寸等描述（要求提供复印件）；
- (3) 配置先进合理，技术成熟，安全可靠；
- (4) 货物优势介绍；
- (5) 产品耐用性及使用功能安全性、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或选用新材料情况；
- (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说明材料。

17、与产品相关的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如有）。

18、针对项目的详细组织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人员安排、项目供货方案、质量管控方案、测试（调试）方案等内容（格式自拟）；

19、针对本项目的详细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计划、培训团队人员配置等内容。

20、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方案、备件（易耗品）供应方案（含备件价格）、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措施、质保外服务措施等内容。

21、其他优惠条件（如有）：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

22、供应商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资料（如有）。

附: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